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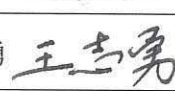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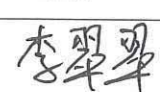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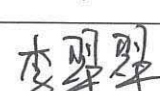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盖章):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vjir5i		
建设项目名称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2—026饮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334673096P		
法定代表人（签章）	赵丽香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志勇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志勇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山东英威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10MA3PW26U9M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李翠翠	20201103537000000013	BH007279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李翠翠	报告全篇	BH007279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李翠翠

姓名：李翠翠
证件号：370303371524199003025822
性别：女

使用



批准日期：2020年11月15日
管理号：20701103537000000013

仅限《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使用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证明编号: 37039B012411218VR37432

单位编号	0307759987	单位名称	山东英威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时间		当前参保人数
工伤保险	2020年05月-2024年11月		4
企业养老	2020年05月-2024年11月		4
失业保险	2020年05月-2024年11月		4

备注: 本证明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因单位经办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单位
和单位经办人承担。本信息为系统查询信息, 不作为待遇计发最终依据。

验真码: ZBRS39c8feb9fdac1b24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章)
2024年11月21日

附: 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4年01月至2024年11月)

当前参保单位: 山东英威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	李翠翠		企业养老	202401-202411	
2	李翠翠		失业保险	202401-202411	
3	李翠翠		工伤保险	202401-202411	

打印流水号: 37039B012411218VR37432

系统自动: 6134077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章)

验真码: ZBRS39c8feb9fdac1b2p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 有单位经办人保管, 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 供参考。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山东英威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10MA3PW26U9M）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李翠翠（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2011035370000000013，信用编号BH00727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李翠翠（信用编号BH007279）（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411-370306-89-02-171138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志勇	联系方式	15898771771
建设地点	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		
地理坐标	(117 度 52 分 57.034 秒, 36 度 50 分 32.01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524 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二、酒、饮料制造业 15-26 饮料制造 152*-有发酵工艺、原汁生产的-需编制报告表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备案）部门（选填）	淄博市周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备案）文号（选填）	2411-370306-89-02-171138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占比（%）	10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666.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相关规划：淄博市北郊产业园总体规划（2016-2030 年）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淄博经济开发区北郊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原淄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局 审查文件名称：《淄博经济开发区北郊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审查文号：2018.12.17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一、淄博市北郊产业园概述 1、淄博市北郊产业园规划范围及面积 园区范围及面积：北至青银高速公路以南250米，南至联通路以南300米，西至正阳路，东至西十五路，总面积14.20km ² ，交通便利，地理位置较为优越。本项目位于周村区新华医疗科技园E区，在淄博市北郊产业园规划范围内。		

	2、园区定位： 1) 功能定位 将淄博市北郊产业园建设成为产城融合，城乡一体化发展的产业园区，成为中心城区的主要组成部分。打造大健康、节能环保、创智创新产业的集聚区。 2) 产业定位 园区范围内目前已有装备制造、电子信息产业，根据《淄博市产业园总体规划》，淄博市北郊产业园应当以创新创智（尤其是文化创意）为抓手，大健康和装备制造为重点方向，促进产业规模集聚、融合发展，推动淄博制造水平整体提升，实现由淄博制造到淄博“智”造的跨越。 创新创智包含文化创意、职业培训、电子商务等生产性服务业，突出创新创意对产业的整体提升带动作用，是园区产学研同发展的重要抓手。大健康包括健康制造和健康服务。健康制造包括医疗器械制造、高端制药、保健品；健康服务包括健康管理、养老服务、健康文化与健康旅游。装备制造主要包括医疗器械及制药设备、节能环保装备制造、智能装备、智能机器人。从而确定园区的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医药、电子信息。 本项目为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在淄博市北郊产业园负面清单内，符合淄博市北郊产业园总体规划。 3、土地利用符合性分析 淄博市北郊产业园建设用地共分为八大类。即居住用地（R）、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A）工业用地（M）、商业服务设施用地（B）、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S）、公共设施用地（U）、绿化与广场用地（G），物流仓储用地（W）。根据《淄博市北郊产业园总体规划（2016-2030年）》，本项目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符合淄博市北郊产业园总体规划要求及土地利用要求。 4、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淄博经济开发区北郊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查意见符合情况见下表： 表1-1 与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要求符合情况 <table><tr><th colspan="2">文件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是否 符合</th></tr><tr><td>关于北郊产业</td><td>规划范围。淄博经济开发区北郊产业园园区范围为：北至青银高速公路以南 250 米；南至联通路以南 300 米，西至正阳路，东至西十五路，总面积 14.20km，规划期限为 2016-2030</td><td>本项目在规划范围内。</td><td>符合</td></tr></table>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 符合	关于北郊产业	规划范围。淄博经济开发区北郊产业园园区范围为：北至青银高速公路以南 250 米；南至联通路以南 300 米，西至正阳路，东至西十五路，总面积 14.20km，规划期限为 2016-2030	本项目在规划范围内。	符合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 符合						
关于北郊产业	规划范围。淄博经济开发区北郊产业园园区范围为：北至青银高速公路以南 250 米；南至联通路以南 300 米，西至正阳路，东至西十五路，总面积 14.20km，规划期限为 2016-2030	本项目在规划范围内。	符合						

	业	年，规划基准内为 2016 年，2020 年作为近期，2030 年作为远期。		
	园			
	具			
	体	功能定位及产业定位。园区功能定位：将淄博经济开发区北郊产业园建设成为节能环保、创智创业新产业的聚集区。园区产业定位：园区的主要产业为装备制造、电子信息。集中电镀、钝化等表面处理行业（涉及电镀工艺的生产型企业除外）、铅蓄电池制造行业列入生态环境负面清单。	本项目行业为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在负面清单内。	符合
	情			
	况			
关于污染防治措施		（一）水污染防治对策。各企业采取先进工艺节约用水，减少废水产生量；各企业排水水质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排放至周村淦清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达到 COD40mg/L、氨氮 2mg/L 后排入孝妇河；废水处理设施采取防渗措施，管道尽量架空，需埋地管道需设防渗管沟。	项目实施雨污分流，排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后排入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符合
		（二）废气污染防治。入驻企业必须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及密封性能好的生产设备、物料存贮容器或原料场地封闭，最大限度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各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均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表 2 的二级标准要求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新扩改的要求及《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及修改单中相关要求。	本项目废气各环节均配套环保治理设施，可以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符合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固废性质，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采取相应措施防止二次污染。	本项目一般固废资源化、无害化处置；项目无危废产生。	符合
		（四）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各企业应选取低噪声设备，并采取相应的减振、消音、隔声措施，使厂界达标；加强园区绿化规划和建设，道路及园区周边设绿化屏障。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远离声环境敏感点，采取必要的隔声减振措施。	符合
		（五）环境风险措施。建立风险事故决策支持系统和事故应急监测技术支持系统，在事故发生时及时采取应急	本项目在严格按照风险防范措施处理情况下，本项目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符合

	救援措施，形成区域风险安全系统工程。做好安全教育和风险管理工作，增强风险管理、风险防范意识，加强管理，严格按有关规定进行工程建设，健全控制污染的设施和措施，配备应急器材，勤于检查，杜绝事故隐患，防范于未然。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符合淄博经济开发区北郊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中“C1524 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结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之列，属于允许建设项目，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采用的工艺和使用的设备都不在限制类和淘汰类之列，属于允许类。因此，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2、土地政策符合性分析性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根据土地证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北郊镇土地利用规划。根据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通知中规定，不属于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范围，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地区。项目用地符合国家要求，选址合理。 3、与《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淄博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淄政字（2021）49 号）符合性分析 （1）与生态保护红线及一般生态空间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淄博市周村区“三区三线”划定结果，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项目不占用生态红线范围土地，不位于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城镇开发边界，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符合“三区三线”要求。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		

	态保护红线区为西北侧的南闫水源地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区，距离约 3.6km，项目建设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等敏感区及生态红线，不在省级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根据《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中市域国土空间规划线规划图，项目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内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城镇开发边界，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符合“三区三线”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判定 主要目标：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国控、省控、市控断面优良水质比例稳步提升，全面消除劣 V 类水质控制断面，国控断面优良水质比例不低于 50%，省控及以上断面优良水质比例不低于 30%；县级及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全部达到或优于Ⅲ类；建成区黑臭水体全面消除，镇村黑臭水体数量持续减少。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全市 PM_{2.5} 浓度不高于 48 μg/m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不低于 70%，臭氧污染得到有效遏制，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在 2020 年的基础上持续下降。土壤环境质量稳定改善，农用地、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防控能力逐步提升。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分别不低于 95%。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动态衔接“十四五”生态环境质量考核指标，以“十四五”生态环境质量考核指标为准。 符合性分析：根据淄博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2 月 7 日公布的《2023 年 12 月份及全年环境空气质量情况通报》可知，周村区 2023 年度区环境空气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淄博市及周村区已采取相关措施，该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已日趋改善；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本项目区域河流为孝妇河，根据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 年 1—12 月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距离项目最近的孝妇河袁家桥河段断面全部考核因子均满足Ⅲ类水质指标；区域地下水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Ⅳ类标准，因此说明项目周边地下水水质情况较好。本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经治理后对环境污染较小，固废得到合理处置。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相关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
--	--

(3) 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判定 本项目使用的能源包括水、电，水来自园区自来水管网，电来自园区电网，周围配套设施较为完善，项目用水、用电，项目资源利用量相对于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4) 与《淄博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淄博市生态环境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淄博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通知”（淄环委办〔2021〕24号）及淄博市生态环境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淄博市2023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通知（2024年4月18日），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2888号，属于为淄博北郊产业园，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37030620004，属于重点管控单元，详见附图五。与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1-2 与淄博北郊产业园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工程情况	符合性
一、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鼓励对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限制类、淘汰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 2.强化规划、规划环评引领指导作用，科学规划建设工业园区，优化工业布局，引导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工业企业入驻，实现集中供热、供水、供气，实施水资源分类循环利用和水污染集中治理；原则上禁止准入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中不允许进入的生产工艺或工业项目。 3.大气高排放区内禁止建设商业住宅、医院、学校、养老机构等敏感机构。 4.原则上不再批准新（扩）建综合性危险废物集中处置项目(集团内部自建配套的危险废物处理设施除外)，不再批准新（扩）建危险废物填埋项目；原则上不再批准新（扩）建废矿物油、废活性炭、废催化剂、有机溶剂、焦油类危险废物利用项目。新建危险废物综合利用项目，应立足于淄博市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缺口，不再批准新（扩）建以外省、市危险废物为主要原料的利用项目。 5.按照省市要求，严格控制“两高”项目，新建“两高”项目实行“五个减量替代”。 6.严格控制燃煤项目，所有改建耗煤项目（包括以原煤或焦炭等煤制品为原料或燃料，进行生产加工或	1.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 2.本项目位于北郊产业园，不属于园区禁入企业，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3.本项目不涉及商业住宅、医院、学校、养老机构等敏感机构。 4.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废物处置。 5.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6.本项目不涉及燃煤。 7.本项目不涉及新旧动能转换。 8.本项目不位于敏感区及弱扩散区。	符合

	燃烧的建设项目）、新增燃煤项目一律实施倍量煤炭减量执行替代，并且排污强度、能效和碳排放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7.园区现有工业项目按照《山东省新一轮“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加快新旧动能转换。 8.布局敏感区及弱扩散区原则上应布局高端绿色低碳等下游补链式高新技术产业。		
	二、污染物排放管控 1.涉“两高”项目企业应当积极实施节能改造提升，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推进节能减排。 2.落实主要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按照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的通知》，实施动态管控替代。 3.废水应当按照要求进行预处理，达到行业排放标准或是综合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 4.禁止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排环境；原则上除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城镇污水处理厂外不得新建入河排污口。 5.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应当具备相应的处理能力并正常运行，保证工业园区的外排废水稳定达标，不能稳定达标的，工业园区不得建设新增水污染物排放的项目（污水集中处理设施除外）。 6.表面涂装等涉 VOCs 排放的行业，严格按照淄博市行业环境管控要求，实施源头替代，建立健全治理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到持证排污。 8.布局敏感区及弱扩散区内新增项目生产工艺及污染物排放对标国际先进水平。	1.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2.本项目污染物总量采用倍量替代，并落实排污许可制度。 3.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4.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 5.本项目废水经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 6.本项目不涉及源头替代，需建立健全治理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到持证排污。 7.本项目不位于敏感区及弱扩散区。	符合
	三、环境风险防控 1.紧邻居住、科教、医院等环境敏感点的工业用地，禁止新建环境风险潜势等级高的建设项目；现有项目严格落实环评及批复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2.重点企业应采取防腐防渗等有效措施，建立完善三级防护体系，防止因渗漏污染土壤、地下水以及因事故废水直排污染地表水。 3.企业事业单位根据法律法规、管理部门要求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依法依规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 4.建立各企业危险废物的贮存、申报、经营许可（无废城市建设豁免的除外）、转移及处置管理制度，并负责对危废相应活动的全程监管和环境安全保障。 5.落实园区规划环评跟踪监测计划，定期开展检测并公开。 6.强化管理，防范环境突发事件。	1.本项目无紧邻居住、科教、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2.本项目按照要求分区防渗。 3.本项目依法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 4.本项目按照规范开展危废收集、储存、转移等工作。 5.本项目按照要求开展检测并公开。 6.本项目企业应建立管理制度，定期演练，以防范环境突发事件。	符合
	四、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本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	符合

1.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执行淄博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文件的管控要求。 2.严格执行《产业园区水的分类使用及循环利用原则和要求》（GB/T36575-2018）。 3.调整能源利用结构，控制煤炭消费量，实现减量化，鼓励使用清洁能源、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4.定期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推动现有各类产业园区和重点企业生态化、循环化改造。 5.鼓励现有的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单位与市内综合处置单位以联合经营等方式，作为综合处置单位的收集网点。 6.鼓励对现有自建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进行提升改造。 7.未经许可不得开采地下水，执行浅层地下水限采区管理规定。	料。 2.本项目执行《产业园区水的分类使用及循环利用原则和要求》。 3.本项目不涉及煤炭的使用，使用电能进行生产。 4.本项目按要求开展清洁生产审核。 5.本项目不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单位。 6.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废物利用处置。 7.本项目不涉及地下水的开采。
---	---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满足生态保护要求。

4、环保政策符合性分析

(1)与《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的符合性分析

表 1-3 与《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淘汰低效落后产能	聚焦钢铁、地炼、焦化、煤电、水泥、轮胎、煤炭、化工 8 个重点行业，加快淘汰低效落后产能。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对“淘汰类”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落后产品全部淘汰出清。各市聚焦“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高风险”等行业，分类组织实施转移、压减、整合、关停任务。到 2025 年，传输通道城市和胶济铁路沿线地区的钢铁产能应退尽退，沿海地区钢铁产能占比提升到 70%以上；提高地炼行业的区域集中度和规模集约化程度，在布局新的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基础上，将 500 万吨及以下未实现炼化一体化的地炼企业炼油产能分批分步进行整合转移；全省焦化企业户数压减到 20 家以内，单厂区焦化产能 100 万吨/年以下的全部退出；除特种水泥熟料和化工配套水泥熟料生产线外，2500 吨/日以下的水泥熟料生产线全部整合退出。按照“发现一起、处置一起”的原则，实行“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严格项目准入，高耗能、高排放（以下简称“两高”）项目建设做到产能减量、能耗减量、煤炭减量、碳排放减量和污染物排放减量“五个减量”替代。有序推进	本项目为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前述重点行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高排放、高风险”行业；不属于“散乱污”和“两高”行业	符合

		“两高”项目清理工作，确保“三个坚决”落实到位，未纳入国家规划的炼油、乙烯、对二甲苯、煤制油气项目，一律不得建设。		
	三、优化货物运输方式	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大力发展铁港联运，基本形成大宗货物和集装箱中长距离运输以铁路、水路或管道为主的格局。PM _{2.5} 和 O ₃ 未达标的城市，新、改、扩建项目涉及大宗物料运输的，应采用清洁运输方式。支持砂石、煤炭、钢铁、电解铝、电力、焦化、水泥等年运输量 150 万吨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以及大型物流园区新（改、扩）建铁路专用线。未建成铁路专用线的，优先采用公铁联运、新能源车辆以及封闭式皮带廊道等方式运输。加快构建覆盖全省的原油、成品油、天然气输送网络，完成山东天然气环网及成品油管道建设。到 2025 年，大宗物料清洁运输比例大幅提升。	本项目运输车辆采用新能源及清洁能源相结合的方式运输	符合
	七、严格扬尘污染管控	加强施工扬尘精细化管控，建立并动态更新施工工地清单。全面推行绿色施工，将扬尘污染防治费用纳入工程造价，各类施工工地严格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其中建筑施工工地严格执行“六项措施”。规模以上建筑施工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接入当地监管平台。加强执法监管，对问题严重的依法依规实施联合惩戒。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治理，到 2025 年，设区市和县（市）城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85%。规范房屋建筑（含拆除）工程、市政工程施工建筑垃圾密闭运输和扬尘防控，通过视频监控、车牌号识别、安装卫星定位设备等措施，实行全过程监督。大型煤炭、矿石等干散货码头物料堆场全面完成围挡、苫盖、自动喷淋等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鼓励有条件的码头堆场实施全封闭改造。推进露天矿山生态保护和修复，加强对露天矿山生态环境的监测。实施城市降尘监测考核，各市平均降尘量不得高于 7.5 吨/月·平方公里。鼓励各市细化降尘控制要求，实施县（市、区）降尘量逐月监测排名。	本项目施工期按照相关要求施工，对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山东省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的相关要求。

（2）与《山东省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的符合性分析

表 1-4 与《山东省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三、精准治理	聚焦汇入南四湖、东平湖等重点湖库以及莱州湾、丁字湾、胶州湾等重点海湾的河流，开展	本项目不属于涉氮涉磷、涉硫涉氟等重点	符合

工业企业污染	涉氮涉磷等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开展硫酸盐、氟化物等特征污染物治理，2021年8月底前，梳理形成全省硫酸盐与氟化物浓度较高河流（河段）清单，提升汇水范围内涉硫涉氟工业企业特征污染物治理能力。南四湖流域以5条硫酸盐浓度和2条氟化物浓度较高的河流为重点，实施流域内造纸、化工、玻璃、煤矿等行业的涉硫涉氟工矿企业特征污染物治理。继续推进化工、有色金属、农副食品加工、印染、制革、原料药制造、电镀、冶金等行业退城入园，提高工业园区集聚水平。指导工业园区对污水实施科学收集、分类处理，梯级循环利用工业废水。逐步推进园区纳管企业废水“一企一管、明管输送、实时监控，统一调度”，第一时间锁定园区集中污水处理设施超标来水源头，及时有效处理处置。大力推进生态工业园区建设，对获得国家和省级命名的生态工业园区给予政策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园区引进“环保管家”服务，提供定制化、全产业链的第三方环保服务，实现园区污水精细化、专业化管理。	行业；废水经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山东省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相关要求。

（3）与《山东省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符合性分析

表 1-5 与《山东省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年）》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二、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环境监管	每年更新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并向社会公开。全省 1415 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在 2021 年年底前应完成一轮隐患排查，制定整改方案并落实。新增纳入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的单位，在一年内应开展隐患排查，2025 年年底前，至少完成一轮隐患排查。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将监测数据公开并报生态环境部门；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部门报告排放情况；法定义务在排污许可证发放和变更时应予以载明。生态环境部门每年选取不低于 10% 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开展周边土壤环境监测。	企业不属于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	符合
四、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	总结威海市试点经验，选择 1-3 个试点城市深入开展“无废城市”建设。以赤泥、尾矿和共伴生矿、煤矸石、粉煤灰、建筑垃圾等为重点，推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总量趋零增长。推动赤泥在生产透水砖、砂石等方面的综合利用。加快黄金冶炼尾渣综合处理技术研发进程，以烟台等市为重点加强推广应用。开展非正规固体废物堆存场所排查整治。构建集	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	符合

	污水、垃圾、固废、危废、医废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形成由城市向建制镇和乡村延伸覆盖的环境基础设施网络。到 2025 年，试点城市建立起“无废城市”建设综合管理制度和监管体系。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建立有害垃圾收集转运体系。严格落实《山东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完善垃圾分类标识体系，健全垃圾分类奖励制度。2025 年年底前，各市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等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优化处理工艺，增强处理能力。城市生活垃圾日清运量超过 300 吨地区基本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扩大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试点。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山东省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的相关要求。			
(4) 与《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 号）符合性分析			
表1-6 与鲁环字〔2021〕58 号文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情况
1、认真贯彻执行产业政策。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禁止采用国家公布的淘汰工艺和落后设备，不得引进耗能高、污染大、生产粗放、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各级立项部门在为企业办理手续时，要认真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如有更新，以更新后文件为准），对鼓励类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核准或备案；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对淘汰类项目，市场主体不得进入，行政机关不予审批。		项目为新建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所用工艺及设备不属于国家公布的淘汰工艺和落后设备。	符合
2、强化规划刚性约束。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等要求，积极引导产业园区外“散乱污”整治搬迁改造企业进入产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并鼓励租赁标准厂房。按照“布局集中、用地集约、产业集聚、空间优化”的原则，高标准制定产业发展规划，明确主导产业、布局和产业发展方向，引导企业规范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		本项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用地、工商手续齐全，污染物排放达标。	符合
3、科学把好项目选址关。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工业集聚区。各市要本着节约利用土地的原则，充分考虑项目周边环境、资金投入、推进速度等关键要素，合理选址，科学布局，切实做到		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位于北郊产业园，根据土地证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北郊产业园土地利用规划。	符合

	符合用地政策，确保规划建设的项目有利于长远发展。										
	4、严把项目环评审批关。新上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评审批“三挂钩”机制和“五个不批”要求，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强化替代约束，涉及主要污染物排放的，必须落实区域污染物排放替代，确保增产减污；涉及煤炭消耗的，必须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否则各级环评审批部门一律不予审批通过。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符合								
	5、建立部门联动协调机制。各级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密切配合，强化对项目产业政策、固定资产投资、能耗、用地标准、环境等的论证，对不符合要求的，一律不得办理立项、规划、土地、环评等手续。	项目建设前对产业政策、固定资产投资、能耗、用地标准、环境等进行严格的论证。	符合								
	6、强化日常监管执法。持续加大对违反产业政策、规划、准入规定等违法违规建设行为的查处力度，坚决遏制“未批先建”等违法行为。畅通群众举报投诉渠道，对“散乱污”项目做到早发现、早应对、早处置，严防死灰复燃。	项目在未通过审批前不进行建设。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严格项目审批工作坚决防止新上“散乱污”项目的通知》（鲁环字[2021]58号）要求。										
	(5) 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版）的符合性分析										
	表 1-7 与《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版）符合性分析										
	<table><tr><th colspan="2">文件要求</th><th>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th></tr><tr><td>明确理解“两高”项目范围</td><td>炼化、焦化、煤制液体燃料、基础化学原料、化肥、轮胎、水泥、石灰、平板玻璃、陶瓷、钢铁、铸造用生铁、铁合金、有色、铸造、煤电</td><td>本项目为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所列 16 个“两高”产业项目</td><td>符合</td></tr></table>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明确理解“两高”项目范围	炼化、焦化、煤制液体燃料、基础化学原料、化肥、轮胎、水泥、石灰、平板玻璃、陶瓷、钢铁、铸造用生铁、铁合金、有色、铸造、煤电	本项目为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所列 16 个“两高”产业项目	符合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明确理解“两高”项目范围	炼化、焦化、煤制液体燃料、基础化学原料、化肥、轮胎、水泥、石灰、平板玻璃、陶瓷、钢铁、铸造用生铁、铁合金、有色、铸造、煤电	本项目为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所列 16 个“两高”产业项目	符合								
	本项目属于 C1524 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不属于上述“两高”行业，项目建设符合《山东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年版）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4 月 01 日，注册地位于山东省淄博经济开发区创新产业园 3 号楼，法定代表人为赵丽香。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家具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日用玻璃制品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有悠乐滋公司益生菌固体饮料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经济开发区创新产业园 3 号楼（拟建项目西南侧约 420m 处），于 2020 年 10 月 01 日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备案号：202037030600000259），并于 2019 年 9 月 9 日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70303334673096P001W），正常运行。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 万元建设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利用现有厂房，共购置混料罐等国产设备 24 台(套)，生产工艺是配料—灭菌→发酵→调配→灌装—成品—包装，项目建成后年产 5000 吨含乳饮料。 1、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地点：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中心经纬度：东经 117°52'57.034"，北纬 36°50'32.011"。项目所在地理位置详见附图一。根据现场勘察可知，本项目厂区东侧、南侧、西侧均为其他企业、北侧为空地，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二。
------	---

建设内容：本项目用地面积 2666.7 平方米，利用现有厂房，共购置混料罐等国产设备 24 台(套)，生产工艺是配料→灭菌→发酵→调配→灌装→成品一包装，项目建成后年产 5000 吨含乳饮料。

总投资及环保投资：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本项目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6448.71 平方米，共 3 层，利用 1 层生产，主要购置混料罐等国产设备 24 台(套)	利用现有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建筑面积 80 平方米，内置于生产车间东南侧	利用现有
公用工程	供水	用水量 10237.5m³/a，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	利用现有
	供电	用电量 5 万 kWh/a，由北郊镇供电电网提供	利用现有
	供热	生产工序采用电加热，设备自带电加热管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投料产生的颗粒物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加强厂区绿化，对污水处理池加盖，污水处理区定期喷洒除臭剂；VOCs 密闭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新建
	废水处理	职工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纯水制备浓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新建
	固废处理	废包装集中收集后外售，废滤膜、废 MBR 膜由生产厂家回收。污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新建
	噪声处理	生产设备置于封闭车间内，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采用隔声和减振措施	新建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产量	备注
1	含乳饮料	t/a	5000	符合《含乳饮料》（GB/T21732-2008）

注：包装方式为 PE 瓶装（100ml/125ml /340ml）。

表 2-3 《含乳饮料》（GB/T21732-2008）（摘录）

感官指标	
项目	要求

滋味和气味	特有的乳香滋味和气味或具有与加入辅料相符的滋味和气味；发酵产品具有特有的发酵芳滋味和气味香；无异味			
色泽	均匀乳白色、乳黄色或带有添加辅料的相应色泽			
组织状态	均匀细腻的乳浊液,无分层现象，允许有少量沉淀，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			
理化指标				
项目	发酵型含乳饮料			
蛋白质/(g/100 g)≥	1.0			

4、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详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项目	规格单位	用量	备注
1	奶粉	t/a	500	粉状，袋装，车间
2	白砂糖	t/a	250	颗粒状，袋装，车间
3	乳酸菌	t/a	0.001	粉状，袋装，车间
4	包装瓶	万个/a	1500	固体、袋装，车间
5	包装袋	万个/a	1000	固体、袋装，车间
6	水	t/a	10237.5	/
7	电	万 KWh/a	5	/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混料罐	1000L	台	2	新增
2	调配罐	1000L	台	1	新增
3	暂存罐	2000L	台	5	新增
4	发酵罐	2000L	台	9	新增
5	板式换热器	3000L/H	台	1	新增
6	高压均质机	3000L/H	台	1	新增
7	高压灭菌釜	1000L	台	1	新增
8	瓶装机	1000 瓶/小时	台	1	新增
9	袋装机	1800 袋/小时	台	1	新增
10	反渗透制水设备	/	台	1	新增

6、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1) 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车间地面清洗用水、纯水制备用水（设备清洗用水，生产用水），用水来源为北郊镇自来水管网。

①生活用水：新增职工人数 45 人，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生活用水量按定额 50L/人·d，年工作日 300 天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675m³/a。

②车间地面清洗用水：生产车间需要进行地面冲洗，用水量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0），按冲洗面积的 1L/m²·次计，冲洗次数为 3 天 1 次，按 300 天计，全年共 100 次，需冲洗的地面面积为 2150m²，则用水量为 0.215m³/d（215m³/a）。地面冲洗水采用纯水制备系统产生的浓水

③纯水制备用水：项目设备清洗，生产配置使用纯水。

生产用水：本项目为含乳饮料制造，在生产过程中需使用纯水进行配置。项目年产饮料 5000 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用料配方资料（奶粉：水=1:8.5），生产用水（纯水）量约 4250m³/a。

设备清洗用水：项目设备清洗用水采用纯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设备清洗用水与生产调配用水使用比例为 0.8:1，调配用水与后续设备清洗水均使用纯水，项目设备清洗用水（纯水）水量为 3400m³/a。

则项目纯水用量为 7650m³/a，纯水制备效率为 80%，则纯水制备用水量为 9562.5m³/a。

综上，全厂新鲜水用量为 10237.5m³/a，用水来源为自来水管网。

2) 排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废水主要包括职工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纯水制备浓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①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40m³/a。

②项目制备纯水用自来水量为 9562.5m³/a，纯水制备效率为 80%，则纯水

制备浓水量为 1912.5m³/a；其中 215m³/a 用于车间地面清洗。

③设备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按用水量的 90%计算，则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3060m³/a。

④车间地面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按用水量的 90%计算，则本项目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93.5m³/a。

综上，废水排放量为 5491m³/a，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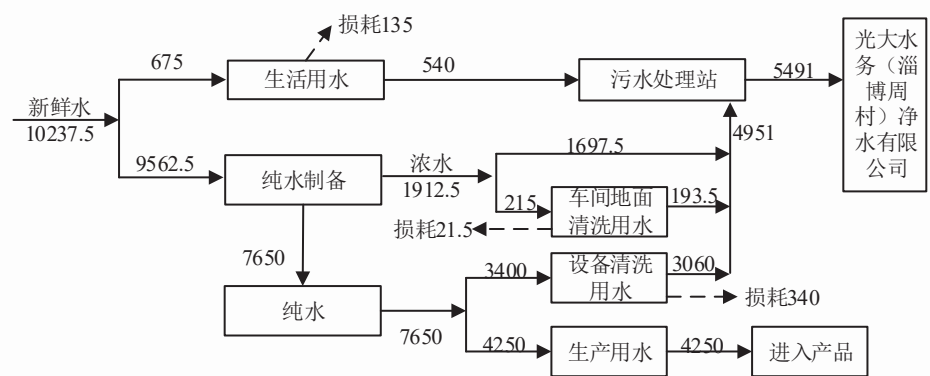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单位： m³/a）

（2）供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量约 1 万 kWh，由当地供电公司提供。

（3）供热系统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设备采用电加热，设备自带电加热管。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45 人，年工作时间 300 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8、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东南侧设置 1 个出入口，厂房中部设置为该项目生产车间，车间内部工艺按 S 型由北向南进行布置，厂房内部南侧为办公室，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西北侧。

本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工艺流程顺畅；做到了人货流动畅通，保证了人身安全和货物的畅通运输；厂房平面布置亦充分考虑到工程行业特点、安全间距、卫生防护、物料运输和防火需要，各装置区之间留有足够的安全间

	距，便于生产管理。因此项目的平面布置基本合理。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三。 9、环保措施投资明细表 表 2-6 环保措施投资明细表 <table><tr><th>类别</th><th>处理措施</th><th>环保投资（万元）</th></tr><tr><td>废气</td><td>密闭车间</td><td>2</td></tr><tr><td>废水</td><td>污水处理站</td><td>90</td></tr><tr><td>固废</td><td>一般固废暂存区</td><td>1</td></tr><tr><td>噪声</td><td>设备减震、厂房隔声</td><td>7</td></tr><tr><td colspan="2">合计</td><td>100</td></tr></table>	类别	处理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密闭车间	2	废水	污水处理站	90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	1	噪声	设备减震、厂房隔声	7	合计		100
类别	处理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密闭车间	2																	
废水	污水处理站	90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	1																	
噪声	设备减震、厂房隔声	7																	
合计		100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施工期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无需构筑物的建设，施工期仅进行设备安装，且设备数量较少。施工期短，对环境污染影响较小。 二、营运期 1、生产工艺 图 2-2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混料 混料：将奶粉、白砂糖、纯水按照比例人工投入至混料罐中进行混料。产污环节：白砂糖为白色颗粒状晶体，投料过程无粉尘产生，此处仅考虑奶粉投料产生的颗粒物，设备运行噪声。 （2）均质 混料后的半成品使用均质机进行均质，均质是通过高压细小缝隙利用撞击、剪切、空穴的原理将牛奶中的脂肪粉碎，使脂肪球变小不会导致形成奶油层、一级压力使脂肪球破碎，二级压力防止脂肪球再次聚集，均质后的产品颜色更																		

	白，更易引起食欲，均质后的牛奶状态更稳定、口感更细滑。均质过程使用电加热。 产排污环节：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食品加工中的均质机是指将物料的料液在挤压，强冲击与失压膨胀的三重作用下使物料细化，从而使物料能更均匀的相互混合，比如奶制品加工中使用均质机使牛奶中的脂肪破碎的更加细小，从而使整个产品体系更加稳定。牛奶会看起来更加洁白。均质机工作原理：间歇式高剪切分散乳化均质机是通过转子高速平稳的旋转，形成高频、强烈的圆周切线速度、角向速度等综合动能效能；在定子的作用下，定、转子合理狭窄的间隙中形成强烈、往复的液力剪切、摩擦、离心挤压、液流碰撞等综合效应，物料在容器中循环往复以上工作过程，最终获得产品。 （2）杀菌 项目采用 UHT 杀菌（超高温瞬时杀菌），是饮料处理常用的一种灭菌工艺。使用电加热方式，超高温瞬时菌温度为 135℃灭菌约 5 秒钟，以达到无菌要求。项目采用的 UHT 灭菌机前端为高温杀菌环节后端为冷却系统，均设有内、外胆，产品泵入内胆，前端通过自动控制设备电加热管使内胆温度达到 135℃左右。后端的冷却循环系统外胆内通入适量循环冷却水使得内胆温度降低。 产污环节：设备运行的噪声。 （3）接种、发酵 发酵工序使用乳酸菌进行发酵，发酵过程使奶中 20%左右的糖、蛋白质水解成为小的分子（如半乳糖和乳酸、小的肽链和氨基酸等）。乳酸菌的主要特点为：在厌氧环境下生存、蛋白质分解能力弱、脂肪分解能力弱、酸败活性弱、产生芳香物质、不具病原性。发酵罐内部保持 42℃（设备自带电加热管），发酵时间为 6 小时。 产污环节：发酵过程产生的臭气浓度，设备运行的噪声。 （4）调配、灌装、包装
--	---

经调配罐调配后，在无菌条件下对产品进行常温灌装。在无菌条件下灌装时，设备上可能会引起产品发生微生物污染的部位均保持无菌状态，所以不必在产品内添加防腐剂，也不必在产品灌装封口后再进行后期杀菌，就可以满足长货架期的要求，同时可保持产品的口感、色泽和风味。灌装完成的产品进行包装入仓库，整个生产工序完成。

产污环节：包装（塑封及激光打码）废气，设备运行的噪声。

2、纯水制备

纯水制备采用反渗透制备工艺：反渗透（ReverseOsmosis，简称 RO）是以压力差为推动力的一种高新膜分离技术，具有一次分离度高、无相变、简单高效的特点。反渗透膜“孔径”已小至纳米(1nm=10⁻⁹m)，在扫描电镜下无法看到表面任何“过滤”小孔。在高于原水渗透压的操作压力下，水分子可反渗透通过 RO 半透膜，产出纯水，而原水中的无机离子、有机物、胶体、微生物、热原等被 RO 膜截留。

该工艺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该环节会产生设备噪声、纯水制备废水、废滤膜。

3、产污环节见下表：

表 2-7 产污环节一览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废气	G1 投料过程	投料废气	颗粒物	密闭车间
	G2 污水处理站	恶臭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加强厂区绿化，对污水处理池加盖，污水处理区定期喷洒除臭剂
	G3 发酵废气	臭气	臭气浓度	密闭车间
	G4 包装废气	VOCs	VOCs	密闭车间
废水	W1 清洗过程	清洗废水	pH、COD、氨氮、BOD ₅ 、SS、	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处理
	W2 纯水制备过程	浓水	全盐量	
	W3 日常生活	生活污水	pH、COD、氨氮、BOD ₅ 、SS、	
固废	S1 生产过程	废包装	/	集中收集后全部外售
	S2 污水处理	污泥	/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

		站			清运																																							
		S3 制水设备	废滤膜	/	由厂家回收																																							
		S4 污水处理站	废 MBR 膜	/	由厂家回收																																							
		S5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老厂区位于山东省淄博经济开发区创新产业园 3 号楼，现有悠乐滋公司益生菌固体饮料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01 日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备案（备案号：202037030600000259），并于 2019 年 9 月 9 日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70303334673096P001W），正常运行。 1、现有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 （1）现有项目实际工艺及产污情况 <pre> graph LR A[菌种、麦芽糊精] --> B[混料] B --> C[灌装] C --> D[入库] B -.-> E[粉尘、噪声] C -.-> F[粉尘、噪声] </pre> 图 2-4 现有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达标分析 ①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 现有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根据山东华博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HBJC-HJ-B02-24120211）中的数据分析。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8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检测结果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检测项目</th><th colspan="4">颗粒物（$\mu\text{g}/\text{m}^3$）</th></tr> <tr> <th>采样时间</th><th>采样点位</th><th>上风向 01</th><th>下风向 02</th><th>下风向 03</th><th>下风向 04</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2024 年 12 月 03 日</td><td>10:03~11:03</td><td>313</td><td>393</td><td>340</td><td>378</td></tr> <tr> <td>11:11~12:11</td><td>326</td><td>364</td><td>390</td><td>349</td></tr> <tr> <td>12:25~13:25</td><td>308</td><td>388</td><td>322</td><td>359</td></tr> <tr> <td>13:30~14:30</td><td>332</td><td>371</td><td>362</td><td>386</td></tr> <tr> <td colspan="2">平均值</td><td>320</td><td>379</td><td>354</td><td>368</td></tr> </tbody> </table>					检测项目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上风向 01	下风向 02	下风向 03	下风向 04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0:03~11:03	313	393	340	378	11:11~12:11	326	364	390	349	12:25~13:25	308	388	322	359	13:30~14:30	332	371	362	386	平均值		320	379	354	368
检测项目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上风向 01	下风向 02	下风向 03	下风向 04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0:03~11:03	313	393	340	378																																							
	11:11~12:11	326	364	390	349																																							
	12:25~13:25	308	388	322	359																																							
	13:30~14:30	332	371	362	386																																							
平均值		320	379	354	368																																							

由上表可知，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最大排放浓度为 0.390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要求。

②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需要用水，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表 2-9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厂区污水排放口				
采样时间、频次	2024 年 12 月 03 日				
检测项目	1	2	3	4	平均值
pH 值(无量纲)	6.9	6.9	6.9	6.9	6.9
SS (mg/L)	147	154	161	143	151
CODcr (mg/L)	44	36	41	38	40
BOD ₅ (mg/L)	18.6	13.8	16.3	14.8	15.9
氨氮 (mg/L)	1.66	1.84	1.92	1.58	1.75

由上表可知，生活污水排放的 pH 值、SS、COD、BOD₅、氨氮最大值分别为 6.9(无量纲)、161mg/L、44mg/L、18.6mg/L、1.92mg/L，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

③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机械噪声，噪声级在 75~80dB(A)之间。项目机械设备均安装在室内，车间通过采取吸声、减震、合理布置、加强车间管理等措施，可以有效地降低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现有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根据山东华博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HBJC-HJ-B02-24120211）中的数据进行分析。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2-10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4 年 12 月 03 日
检测点位		昼间 dB(A)
01	厂界外东 1m	51.8
02	厂界外南 1m	52.1
03	厂界外西 1m	53.7
04	厂界外北 1m	53.2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根据检测结果，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3.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 2008）2 类标准。

④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废包装、职工生活办公垃圾等。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一定量的废包装，产生量为 0.005t/a，收集后外售处理，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以上废物均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根据现有项目环评报告表，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见表 2-11。

表 2-11 现有项目“三废”情况汇总一览表

类型	污染物	现有项目实际排放量（t/a）	备注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	无组织排放，现有项目不再核算总量
水污染物	废水量	150	
	CODcr	0.0066	
	氨氮	0.0003	
固体废物（产生量）	废包装	0.005	
	生活垃圾	1.5	

2、总量控制分析

现有项目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管网污染物量 COD：0.0066t/a，氨氮：0.0003t/a，废水由污水处理单位进行处理，总量纳入污水处理厂排放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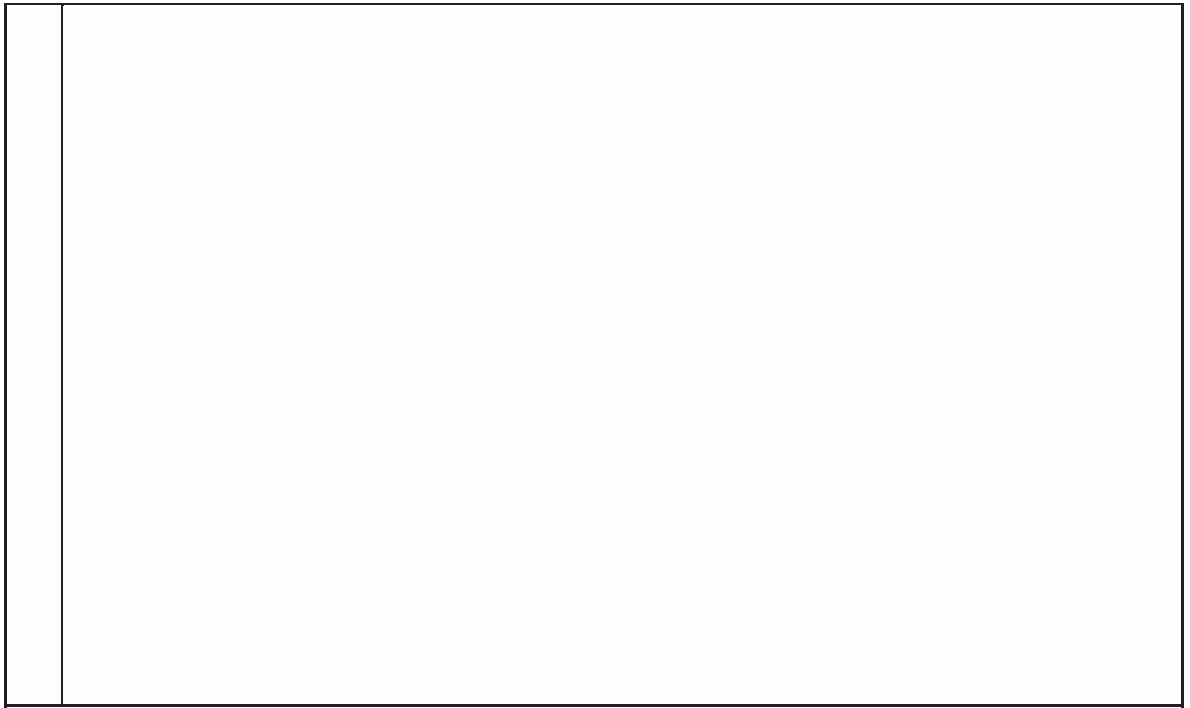
现有项目大气污染物颗粒物未申请总量，不予分析总量。

3、现有项目存在问题及解决方案

现有项目废水、固废、噪声都得到了较为有效的处置，对外环境影响小，厂区运营期间并没有产生投诉事件。综上所述，现有项目不存在环境遗留问题。

4、新建项目

新建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本项目使用的厂房建成后一直闲置，无环境遗留问题以及其他环境制约因素。项目所在地周围的生态环境质量较好，且整个区域区内无特殊生态保护物种、名胜古迹和自然保护区。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根据当地环境规划，该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适用区；区域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要求；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区域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淄博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发布的《2023 年 12 月份及全年环境空气质量情况通报》（2024 年 2 月 7 日）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周村区大气环境中各主要污染物的平均浓度为 SO₂: 12 μ g/m³、NO₂: 35 μ g/m³、PM₁₀: 79 μ g/m³、PM_{2.5}: 41 μ g/m³、O₃: 197 μ g/m³、CO: 1.1mg/m³，项目区域环境质量及判定情况如下。

污染物	单位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评价标准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μ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12	60	20%	达标
NO ₂	μ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40	87.5%	达标
PM ₁₀	μ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79	70	112.9%	不达标
PM _{2.5}	μg/m ³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	35	117.1%	不达标
CO	μg/m ³	95%保证率日平均浓度	1100	4000	27.5%	达标
O ₃	μg/m ³	90%保证率日最大 8h 滑动平均浓度	197	160	123.1%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六项污染物没有全部达标，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属于不达标区。

为了不断改善区域环境质量，淄博市采取了一系列大气污染治理措施，根据淄环委[2022]1 号《关于印发淄博市新一轮“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及相关要求，采取调整产业结构，减少过剩和落后产业，增加新的增长动能；调整能源结构，减少煤炭消费，增加清洁能源使用；调整运输结构，减少公路运输量，增加铁路运输量；调整农业投入结构，减少化肥农药使用量，增加有机肥使用量。全面改善全市生态环境质量。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淄博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分及管理规定》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

	分，评价区域内主要地表水为孝妇河，该区域河段水功能区划为Ⅳ类，根据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 年 1—12 月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孝妇河袁家桥断面满足水质类别Ⅲ类，因此周村区孝妇河段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经现场勘查，项目区周围为道路或其他企业，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本次环评不对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评价。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职工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纯水制备浓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在落实各项防护措施前提下，不会对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故本评价原则上无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由于长期的农业、工业生产活动，该区域的自然生态已为人工生态代替，人工植被以作物栽培为主，主要作物有玉米、小麦、蔬菜和瓜果。境内无国家重点保护动植物。 6、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无需对项目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与评价。												
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表 3-2 项目厂址大气环境主要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table><tr><th>环境要素</th><th>序号</th><th>环境敏感目标</th><th>相对方位</th><th>距离厂界（m）</th><th>保护级别</th></tr><tr><td>大气环境</td><td>1</td><td>苏家村</td><td>W</td><td>400</td><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td></tr></table> 2、水环境保护目标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3、声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序号	环境敏感目标	相对方位	距离厂界（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1	苏家村	W	4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
环境要素	序号	环境敏感目标	相对方位	距离厂界（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1	苏家村	W	4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								

	本项目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的 NH ₃ 、H ₂ S 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的 VOCs 执行《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表3标准。 表 3-3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table><tr><th>污染物名称</th><th>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th></tr><tr><td>颗粒物</td><td>1.0mg/m³</td></tr><tr><td>二氧化硫</td><td>/</td></tr><tr><td>氮氧化物</td><td>/</td></tr><tr><td>NH₃</td><td>1.5mg/m³</td></tr><tr><td>H₂S</td><td>0.06mg/m³</td></tr><tr><td>臭气浓度</td><td>20（无量纲）</td></tr><tr><td>VOCs</td><td>2.0mg/m³</td></tr></table> 2、废水 本项目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COD≤500mg/L，BOD ₅ ≤200mg/L，SS≤200mg/L，氨氮≤45mg/L），具体标准限值见表3-4。 表 3-4 污水水质标准单位 mg/L <table><tr><th>污染物名称</th><th>COD</th><th>BOD₅</th><th>氨氮</th><th>SS</th><th>pH</th></tr><tr><td>（GB8978-1996）三级</td><td>500</td><td>300</td><td>/</td><td>400</td><td>6-9</td></tr><tr><td>进水水质要求</td><td>500</td><td>200</td><td>45</td><td>200</td><td>6.5-9.5</td></tr></table> 根据《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淄博市打好小清河流域及沂河水污染防治攻坚战作战方案的通知》（淄政办字〔2019〕23号），对氟化物和全盐量等城镇污水处理厂无去除能力的指标，纳管企业废水排放标准可参照执行直排企业废水排放标准，由于下游市政污水处理厂无专门的全盐量治理措施，因此公司厂区总排口废水中的全盐量应执行《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第3部分：小清河流域》（DB37/3416.3-2018）一般保护区要求（全盐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颗粒物	1.0mg/m ³	二氧化硫	/	氮氧化物	/	NH ₃	1.5mg/m ³	H ₂ S	0.06mg/m ³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VOCs	2.0mg/m ³	污染物名称	COD	BOD ₅	氨氮	SS	pH	（GB8978-1996）三级	500	300	/	400	6-9	进水水质要求	500	200	45	200	6.5-9.5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颗粒物	1.0mg/m ³																																	
	二氧化硫	/																																	
	氮氧化物	/																																	
	NH ₃	1.5mg/m ³																																	
	H ₂ S	0.06mg/m ³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VOCs	2.0mg/m ³																																	
	污染物名称	COD	BOD ₅	氨氮	SS	pH																													
（GB8978-1996）三级	500	300	/	400	6-9																														
进水水质要求	500	200	45	200	6.5-9.5																														

	量 1600mg/L)。 3、噪声 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功能区标准。 表 3-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table><tr><th>类 别</th><th>昼 间dB（A）</th><th>夜 间dB（A）</th></tr><tr><td>GB3096-2008 2类</td><td>60</td><td>50</td></tr></table>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管理过程中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公告 2021 年第 82 号）要求。	类 别	昼 间dB（A）	夜 间dB（A）	GB3096-2008 2类	60	50
类 别	昼 间dB（A）	夜 间dB（A）					
GB3096-2008 2类	60	50					
总量控制指标	1、总量控制对象 根据《关于统筹使用“十四五”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的通知》（淄环函[2021]55 号），淄博市将 SO₂、烟（粉）尘、NO_x、COD、氨氮和挥发性有机物列为总量控制对象。 2、总量指标申请 根据分析，项目污染物排放量颗粒物 0.005t/a（无组织排放 0.005t/a）、VOCs0.009t/a（无组织排放 0.009t/a），污染物排放量较小，无需重新申请总量。 根据分析，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管网污染物量 COD: 2.471t/a，氨氮: 0.988t/a，废水由污水处理单位进行处理，总量纳入污水处理厂排放总量，无需重新申请总量。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无需构筑物的建设,施工期仅进行设备安装,且设备数量较少。施工期短,对环境污染影响较小。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1、废气 1.1 源强计算 本项目生产废气主要是投料产生的颗粒物、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发酵废气及包装废气。 (1) 投料产生的颗粒物 项目人工投料过程中,人工将包装袋放置于上料口,致使上料口处于密闭状态,在包装袋底部开口投入至上料口中,逸散出的粉尘量极少。逸散出来的粉尘会沉降至上料口周边,通过车间冲洗地面,可及时清理地面的沉降的粉尘。逸散的粉尘量很小,系数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十八章粒料加工厂卸料按 0.01kg/t 粉料计,则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5t/a,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并及时被冲洗干净,投料产生的粉尘对外环境的影响极小。 (2)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 本项目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清洗废水、浓水及生活污水,厂区污水处理站采用“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MBR 膜池+污泥池+清水池”的处理工艺。由于处理工艺涉及生化处理技术,因此处理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恶臭气体,主要污染因子为 NH_3、H_2S 及臭气浓度。参照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污水处理站每处理 1kg 的 BOD_5,约产生 3.1g 的 NH_3 和 0.12g 的 H_2S。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年运行时间为 2400h,根据工程分析(表 4-9),污水处理站对综合废水 BOD_5 的处理量约为 4.475t/a,则 NH_3 和 H_2S 产生量分别为 0.014t/a、0.00054t/a,产生速率分别为 0.0058kg/h、0.000225kg/h。 建设单位对污水处理站各污水处理设施采用密闭加盖的措施,以减少恶臭气体的外排量,同时定期喷洒生物除臭剂来去除臭气,参考《自然科学》现代化农

业，2011年第6期（总第383期）“微生物除臭剂研究进展”赵晓峰、隋文志的资料，经国家环境分析测试中心和陕西环境监测中心测试养殖场生物除臭剂对NH₃和H₂S的去除率分别为65%和50%，则NH₃的排放量为0.0049t/a，排放速率为0.002kg/h；H₂S的排放量为0.000265t/a，排放速率为0.00011kg/h。

（3）发酵废气

本项目发酵过程中会产生异味，这种异味能够刺激人的嗅觉器官并引起人们的不适，散发的异味浓度因原料、生产规模、操作工艺等而有较大差异，难以定量确定。本评价采用臭气浓度对其进行日常监管。气味的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污染源产生位置，距离的衰减、封闭式生产车间以及大气环境的稀释作用对其影响非常明显，不会对车间生产和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4）包装废气

项目在包装时需要塑封及激光打码形成生产日期、批次等，项目塑封及激光打码工序温度为90~100℃，产生少量VOCs，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292 塑料制品行业系数手册-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挥发性有机物产污系数为1.9千克/吨产品，项目塑料包装用量为5t/a，则VOCs产生量为0.009t/a，设备分别分布在生产线尾端，工位分散，收集处理风量较大，收集浓度极低，吸附处理设备处理效果不明显，故包装工序产生的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表4-1 废气污染物排放源强核算结果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年排放时数/h	排放标准		是否达标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收集效率%	治理设施	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限值 mg/m³	速率限值 kg/h	
投料	颗粒物	无组织	<1.0	0.0021	0.005	密闭车间				<1.0	0.0021	0.005	2400	1.0	/	是
污水处理站	NH ₃	无组织	<1.5	0.0058	0.014	加强厂区绿化，对污水处理池加盖，污水处理区定期喷洒除臭剂				<1.5	0.002	0.0049	2400	1.5	/	是
	H ₂ S		<0.06	0.00023	0.00054					<0.06	0.00011	0.000265		0.06	/	是
	臭气浓度		<20	/	/					<20	/	/		20（无量纲）	/	是
发酵	臭气浓度	无组织	<20	/	/	密闭车间				<20	/	/	2400	20（无量	/	是

											纲)		
包装	VOCs	无组织	<2.0	0.0039	0.009	密闭车间	<2.0	0.0039	0.009	2400	2.0	/	是

1.2 无组织预测

本次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规定 AERSCEEN 计算模式对本项目进行大气污染物扩散计算。估算模型参数表见表 4-2，矩形面源参数表见表 4-3，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见表 4-4。

表 4-2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		40.0
最低环境温度/℃		-20.5
土地利用类型		农村
区域湿度条件		半湿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 是 ☒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4-3 面源参数表

面源名称		长、宽（m）	面源初始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kg/h）			
						颗粒物	VOCs	NH ₃	H ₂ S
无组织排放	车间	40×40	12	2400	正常	0.0021	0.0039	/	/
	污水站	5×5	1.5	2400	正常	/	/	0.002	0.00011

表 4-4 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最大落地浓度（mg/m ³ ）	离源距离	评价标准（mg/m ³ ）	占标率	
1	面源	车间	颗粒物	0.004251	132	0.45	0.94%
			VOCs	0.001079	132	1.8	0.05%
2		污水处理站	NH ₃	0.01636	58	0.2	8.18%
3			H ₂ S	0.0008999	58	0.01	9.00%

1.3 废气量汇总

表4-5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污染物	有组织 (t/a)	无组织 (t/a)	合计 (t/a)
颗粒物	/	0.005	0.005
NH ₃	/	0.0049	0.0049
H ₂ S	/	0.000265	0.000265
VOCs	/	0.009	0.009

1.4 废气防治措施有效性分析

污水处理站恶臭主要污染物为 NH₃、H₂S、臭气浓度，若不加以处理，厂界臭气浓度可能无法得到有效控制，故本项目拟采取在污水处理站内外喷洒生物除臭剂的方式处理，恶臭气体将被生物除臭液中的微生物代谢，将具有臭味的物质加以转化，使恶臭污染物被有效分解去除；且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饮料制造工业（HJ 1028-2019）》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对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产生恶臭的区域加罩或加盖，或者投放除臭剂属于可行性污染防治设施，因此，项目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

1.5 达标可行性分析

经预测，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的 NH₃、H₂S 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的 VOCs 满足《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 表 3 标准。

1.6 废气污染物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饮料制造工业》(HJ1028-2019) 相关要求，项目环境保护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6 营运期大气检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1	厂界	颗粒物、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VOCs	1 次/半年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饮料制造工业》(HJ1028-2019)

1.7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所在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保护文物及风景名胜区等特殊环境敏感目标，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西侧 400m 的苏家村，本项目废气排放强度较小，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及保护目标影响小，故项目建设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2 废水

2.1 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蒸汽发生器补充用水全部蒸发损耗；废水主要包括职工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纯水制备浓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

①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40\text{m}^3/\text{a}$ 。

②项目制备纯水用自来水量为 $9562.5\text{m}^3/\text{a}$ ，纯水制备效率为 80%，则纯水制备浓水量为 $1912.5\text{m}^3/\text{a}$ ；其中 $215\text{m}^3/\text{a}$ 用于车间地面清洗。

③设备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按用水量的 90% 计算，则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3060\text{m}^3/\text{a}$ 。

④车间地面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按用水量的 90% 计算，则本项目车间地面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93.5\text{m}^3/\text{a}$ 。

综上，废水排放量为 $5941\text{m}^3/\text{a}$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

本次项目参考《饮料制造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48-2015）中表 1 中的“蛋白饮料”的产污系数，其中 COD 浓度在 $900\text{mg/L}\sim 2000\text{mg/L}$ 之间（本次取设计中间值 1500mg/L ）， BOD_5 浓度在 $200\text{mg/L}\sim 1300\text{mg/L}$ 之间（取中间值 750mg/L ），氨氮浓度在 $10\text{mg/L}\sim 80\text{mg/L}$ 之间（取中间值 45mg/L ）。同时参考“《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废水处理工程技术方案》”，确定本项目综合废水混合后水质指标为 COD: 2500mg/L ； BOD_5 : 850mg/L ； $\text{NH}_3\text{-N}$: 50mg/L 。其余污染因子浓度；SS: 100mg/L ；全盐量: 1300mg/L 。

项目运营后废水主要产污环节、污染物种类、污染源源强核算及采取的污染

防治措施详见表 4-7。

表 4-7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 染 源	污 染 物	污染物产生			治 理 措 施	污染物排放		
		废水产生 量 (m ³ /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废水排放 量 (m ³ /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综 合 废 水	COD _{Cr}	5491	2500	13.73	污 水 处 理 站	5491	450	2.471
	氨氮		50	0.275			180	0.988
	BOD ₅		850	4.667			35	0.192
	SS		100	0.549			20	0.110
	全盐 量		1300	7.138			1000	5.491

表 4-8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 号	废 水 类 别	污 染 物 种 类	污染治理设施			排 放 去 向	排 放 口 编 号	排 放 口 名 称	排 放 口 类 型
			污染治理 设施编号	污染物治理 设施名称	是否为可 行技术				
1	综合 废水	pH、COD、氨氮、 BOD ₅ 、SS、全 盐量	TW001	污水处理站	是	市政污 水管网	DW001	污水总 排口	一般排 放口

(1) 生产废水处理的可行性分析

厂区废水处理站采用“调节池+厌氧池+好氧池+MBR 膜池+污泥池+清水池”处理工艺，设计废水处理规模为 50m³/d，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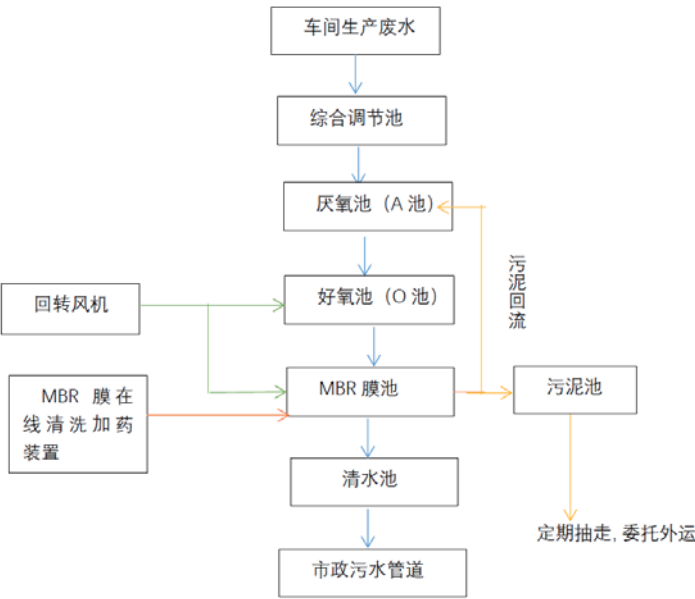


图 4-1 污水处理系统工艺

处理工艺简述:

①综合废水调节池:混合污水进入调节池,调节池作用有二个:一是调节水量,在一天内,污水瞬间排放水量是不均匀的,有时多,有时少,白天多,夜晚少。而污水站的处理量是均匀的。因此必须有一个水池来储存污水,然后由潜污泵抽到后续处理工序。这个水池就叫调节池。调节池的容积必须保证有足够的水量调节能力。二是均化水质,各种污水水质是不同的,不同时间排放的污水浓度也不一样,通过调节池,可把各种生活污水、不同时间排放的污水混合,起到均匀水质的作用,水质恒定,有利于处理。

②厌氧池:为提高处理效率,厌氧池设计成升流式接触厌氧池,污水首先与缺氧池底部的污泥层混合,污泥层中的菌群与污水接触,有机物被菌群消化吸收降解,污水在上升过程中由于水流缓慢的原因,污泥层下落,达到与泥水分离的效果,确保池底污泥浓度保持较高的负荷状态下。

③好氧池:好氧池是生活污水处理的关键工序,是处理出水达标与否的关键之一。池内生长着大量好氧微生物,形成微生物膜。在好氧微生物的作用下,污水中的有机物(即COD和BOD)、动植物油、氨氮、磷等被微生物作为营养物质加以分解、利用,合成微生物自身的物质或被分解为二氧化碳和水、氮气。从而去除了污水中的有机物(即COD和BOD)、氨氮、磷等,使出水得到净化。

④MBR膜池:池内填料上的微生物膜不断老化脱落,同时新微生物膜不断生长。好氧微生物新陈代谢所需的氧气由鼓风机提供。MBR膜进一步去除有机物、细菌等。

表 4-9 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设计指标(单位:mg/L)

污染物	COD _{Cr}	氨氮	BOD ₅	SS	全盐量
进水水质	2500	50	850	100	1300
综合调节池出水	2500	50	850	100	1300
厌氧池出水	1700	45	500	80	1200
好氧池出水	800	30	150	60	1100
MBR膜池出水	450	20	35	20	1000
清水池出水	450	20	35	20	1000
执行标准	500	45	200	200	1600

根据污染源强初步分析,本项目进入污水处理站的废水约为18.3t/d,废水处理负荷可以满足本项目废水产生量,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因此,

本项目废水通过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均属于可行技术。

2.2 依托可行性分析

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位于淄博市周村区北郊镇袁家村西南，厂区占地 6 公顷，污水处理工程分二期建设，目前建设规模为 6.0 万 m³/d，2008 年 6 月开始动工建设，于 2009 年投产运营，目前正常运行，出水水质稳定，污水处理采用“预处理+水解酸化+AAO 生化处理+絮凝反应平流沉淀+纤维过滤+次氯酸钠消毒”处理工艺。于 2017 年建设了“提标改造工程”，在二级处理后增加 Fenton 反应池+磁混凝沉淀池，确保出水 COD 及氨氮达标排放。

本次评价收集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2024 年 7 月出水水质的在线监测数据见表 4-10。

表 4-10 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在线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表

时间	COD (mg/L)	氨氮 (mg/L)
2024.5	14.4~21.8	0.011~0.123
2024.6	11.4~19.4	0.052~0.01
2024.7	2.2~19.4	0.01~0.151
标准值	30	1.5

根据在线监测数据，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出水 COD、氨氮、总磷、总氮能够稳定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COD、氨氮、总磷也能够满足《关于明确淄博市“十四五”期间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水质指标的通知》（淄城管发〔2021〕8 号）关于 COD≤30mg/L、氨氮≤1.5mg/L，总磷（以 P 计）≤0.3mg/L 的要求。

本项目排入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的废水为 18.3m³/d，占污水处理厂日处理水量的 0.03%，不会对污水处理厂负荷造成冲击，污水水质能够满足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不会对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造成冲击。

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收集范围：东至周村区北郊镇、西至周村区西外环、南至周村区周隆路、北至周村区北郊镇，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位于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收集范围内。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排放依托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是可行的。

2.3 废水污染物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酒、饮料制造工业》（HJ1028-2019）规定的要求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监测计划，项目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11 营运期废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口	pH、SS、COD、BOD ₅ 、氨氮、全盐量	1次/半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全盐量执行《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第3部分：小清河流域》（DB37/3416.3-2018）一般保护区要求

3 噪声

3.1 噪声源及降噪措施

依据《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 2034-2013），全厂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混料罐、高压均质机、瓶装机等机械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强度为70~85dB（A）。

采取的噪音防治措施有：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在满足项目生产工艺的前提下，尽可能选择先进、噪声低的生产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

②车间内合理布局：将设备全部安置在车间内，在满足生产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在车间设备布置时考虑地形、声源方向性和车间噪声强弱等因素，进行合理布局以求进一步降低厂界噪声，如将设备安置在车间中部或远离厂界的位置，充分利用厂内建筑物的隔声作用，以减轻各类声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设备在安装时，根据设备的自重及振动特性采用合适的隔振垫，以减轻由于设备自身振动引起的结构传声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④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⑤临近居民区方向的车间外门窗安装隔声效果好的隔声门窗，采用隔声吸声建筑材料，以减少对临近居民区的影响。

	依据《环境工作手册-环境噪声控制卷》（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 年）可知，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均可达到 10~25dB（A）的隔声（消声）量，隔声房、墙壁隔声可降低 23~30dB（A）的噪声。噪声治理措施及效果如下。
--	--

表4-14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一览表（单位：dB（A））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 /dB(A)
		声功率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车间	混料罐	70		隔声减振	-22.9	-7.2	1.2	16.2	15.0	27.8	34.9	54.5	54.5	54.5	54.5	昼间	31.0	31.0	31.0	31.0	23.5	23.5	23.5	1
	高压均质机	85			-36.3	-5	1.2	29.6	17.2	14.4	32.7	69.5	69.5	69.5	69.5		31.0	31.0	31.0	31.0	38.5	38.5	38.5	1
	瓶装机	80			-21.7	9.1	1.2	15.0	31.3	29.0	18.6	64.5	64.5	64.5	64.5		31.0	31.0	31.0	31.0	33.5	33.5	33.5	1
	袋装机	75			-33	9.8	1.2	26.3	32.0	17.7	17.9	59.5	59.5	59.5	59.5		31.0	31.0	31.0	31.0	28.5	28.5	28.5	1
	蒸汽发生器	75			-40.1	20.8	1.2	33.4	43.0	10.6	6.9	59.5	59.4	59.6	59.7		31.0	31.0	31.0	31.0	28.5	28.4	28.6	1
	风机	80			-25.6	19.8	1.2	18.9	42.0	25.1	7.9	64.5	64.4	64.5	64.6		31.0	31.0	31.0	31.0	33.5	33.4	33.5	1

3.2 声环境影响分析

预测模式

①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噪声贡献值计算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噪声贡献值，dB；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L_{Ai} —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连续 A 声级，dB；

②预测点的 A 声级计算

$$L_A(r) = 10 \lg \left(\sum_{i=1}^8 10^{0.1(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L_A(r)$ —预测点的 A 声级，dB (A)；

$L_{pi}(r)$ —预测点 r 处，第 i 倍频带声压级，dB；

ΔL_i —第 i 倍频带的 A 计权网络修正值，dB。

③参考点 r_0 到预测点 r 处之间的户外传播衰减量

$$L_p(r) = L_p(r_0) + D_C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④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后声压级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L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P2—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2) 参数的确定

①几何发散引起衰减 A_{div}

$$A_{div} = 20 \lg (r/r_0)$$

式中：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衰减，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②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A_{atm}

$$A_{atm} = \frac{\alpha(r - r_0)}{1000}$$

式中：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α —与温度、湿度和声波频率有关的大气吸收衰减系数。

③屏障引起的衰减 A_{bar}

位于声源和预测点之间的实体障碍物，如围墙、建筑物、土坡或地堑等起声屏障作用，从而引起声能量的较大衰减。屏障衰减 A_{bar} 在单绕射（即薄屏障）情况，衰减最大取 20dB；在双绕射（即厚屏障）情况，衰减最大取 25dB。结合本项目的平面布置和噪声源分别情况，本次评价不再考虑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A_{gr} 和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A_{misc} 。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根据噪声预测，达产后项目各厂界噪声的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5 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测声编号	东厂界	西厂界	南厂界	北厂界
项目贡献值 dB (A)	27.5	39.4	38.5	40.9
标准 dB (A)	昼间 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	----

经计算，经过隔声减震和距离衰减后，预计项目建成后厂界噪声最高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3.3 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

表 4-16 监测计划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	Leq (A)	每季度监测 1 次，每次监测 1 天，昼间采样 1 次

4 固废

4.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包装、废滤膜、废 MBR 膜、污泥和生活垃圾。

①废包装：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包装产生量为 0.2t/a，收集后外售处置。

②废滤膜：纯水制备系统中反渗透装置处理一定时间后需更换废 RO 膜，每 2 年更换一次，更换量为 0.04t，交由生产厂家回收。

③废 MBR 膜：污水处理站运行一定时间后需更换废 MBR 膜，每 1 年更换一次，更换量为 0.2t，交由生产厂家回收。

④污泥：一般情况下干污泥（不含任何水分）的污泥量约为 BOD₅ 总量的 85%，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水中 BOD₅ 的去除量为 4.475t/a，则干污泥的产生量为 3.8t/a，污泥含水率为 60%，本次评价以 60%含水率计，则污泥产生量为 9.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⑤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每天 0.5kg 计，项目劳动定员 45 人，年工作时间 300d，生活垃圾产生总量为 6.7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综上，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4-17 固体废物情况汇总表

名称	废物类别	预测产生量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污染防治措施
废包装	一般固废	0.2t/a	生产过程	固	塑料	外售处置
废滤膜	一般固废	0.04t/2a	生产过程	固	滤膜	厂家回收
废 MBR 膜	一般固废	0.2t/a	污水处理站	固	MBR 膜	厂家回收
污泥	一般固废	9.5t/a	污水处理站	固	污泥	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6.75t/a	日常生活	固	/	环卫部门清运
4.2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贮存区采取防风防雨措施，各类固废应分类收集，贮存区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的要求设置环保图形标志；指定专人进行日常管理。 综上分析，本项目运营期内严格落实本此评价提出的各项固废处理处置措施后，一般固体废物可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应规定，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5 地下水、土壤 项目废水主要为综合废水，综合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建设期间，做好固废间、化粪池、污水处理设施的防渗措施，项目对地下水、土壤的影响较小。为防止项目建成运营后对周围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污染，企业应加强对生产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强化风险防范意识，加强环境保护工作。 5.1 污染防治措施 （1）项目应做好污水处理设施、车间仓库及厂区地面等防渗处理，主要防渗措施如下： ①厂区车间仓库及地面进行硬化，满足一般防渗区要求，防渗性能不应低于1.5m厚渗透系数为1.0×10^{-7} cm/s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②污水处理设施等需采取有效防渗措施，地面基础防渗层采用1m黏土夯实，黏土上方浇筑400mm厚S6防渗水泥，上部层铺设2mm厚的改性沥青防渗层然后在其上涂环氧树脂防渗层，防渗系数$\leq 10^{-10}$ cm/s，且做到表面无裂隙。 （2）对各项废气污染物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并定期检查，使各项污染物的排放量降至最低。 5.2 跟踪监测要求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正常工况下无污染地下水、土壤环境等重大危险源，							

且项目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企业运营期正常工况下不需要针对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进行跟踪监测。

6 生态

施工阶段如遇雨季易造成水土流失，应合理采取水土保持措施；项目建成时通过及时绿化，达到规定的绿地率。加强绿地日常喷灌，增加土壤的含水率。通过乔、灌及草地的建设将使本区的物种多样性趋于增加，使区内环境进一步美化、达到净化空气、隔尘降噪以及涵养水土等生态服务功能。

7 环境风险

7.1 环境风险物质及评价等级

本项目为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为天然气（甲烷），环境风险较小。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临界量比值（Q）；

$$Q=q_1/Q_1+q_2/Q_2+\dots 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规定，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危险物质为天然气，对拟建项目 Q 值进行计算。

表 4-18 危险物质临界量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临界量（t）	拟建项目最大存储量（t）	qi/Qi 值
1	天然气（管道内贮存）	10	0.002	0.0002
合计				0.0002

则本项目 Q=0.0002<1，环境风险潜势为 I。本项目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

	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可不开展专项评价。建议建设单位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 7.2 环境风险物质及风险源分布情况 项目可能发生的风险是天然气泄漏与空气混合发生爆炸事故，遇热源和明火发生火灾爆炸事故，产生二次/伴生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以及危废流失危险。 7.3 可能影响的途径 燃爆火灾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天然气燃烧后产生高温和烟雾可以使人体受到伤害，甚至危及人的生命；燃爆火灾会毁坏物资，造成经济损失；火灾中释放的烟气将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一定的污染；危废流失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危废流失可能性有委托不具有相应资质单位处置，混入一般固废，被抛洒或倾倒等，可能对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严重污染。 7.4 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具有潜在的泄漏、火灾、爆炸等事故风险，尽管这些事故发生的概率很低，但是事故一旦发生，将造成较大的危害。因此，必须从管理、储存、使用等环节采取相应的预防保护措施，安全措施水平越高、越全面，发生事故的概率和事故损失就越小。企业应采取以下风险防范减缓措施： （1）在生产车间、办公室等均应设置消防设施，并指定专人负责，厂房内布置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防火防爆等规范，并按要求设置消防通道。 （2）厂区内严禁吸烟，提高安全意识，制定各项环保安全制度。 （3）在原材料储存放置点设置急救器材、防护面罩、护目镜、胶皮手套等防护用品，为职工安全生产提供可靠保证。 （4）制定完善的安全、防火制度，严格落实各项防火和用电安全措施，防止物料泄漏，并加强职工的安全生产教育，定期向职工传授消防灭火知识。 7.5 风险事故应急预案 本次评价以《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169-2018）为指导，制定出本项目的环境应急预案。本项目风险应急预案基本内容见下表。 表 4-19 应急预案基本内容
--	--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应急计划区	危险目标：生产车间
2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工厂、地区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3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4	应急救援保障	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
5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6	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7	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除泄漏措施和器材	事故现场、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8	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	事故现场、工厂邻近区、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9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0	应急培训计划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11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工厂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采取如上措施后，项目发生事故的可能性将大大降低。即使发生火灾等事故，也可利用配备的灭火器、消防砂等应急救援物资，及时有效地控制火灾的蔓延，将损失控制在较小的范围内，对厂区外周围环境不会产生大的影响。

8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开展电磁辐射影响评价。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加强车间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加强厂区绿化，对污水处理池加盖，污水处理区定期喷洒除臭剂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标准
		VOCs	密闭车间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 表 2 标准
水环境	综合污水	COD _{Cr}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及光大水务（淄博周村）净水有限公司进水水质标准
		氨氮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降噪、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收集后资源化、无害化利用。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内按照分区进行防渗处理，其中污水处理站为重点防渗区；车间等为一般防渗区；厂区地面属于简单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在生产车间、办公室等均应设置消防设施，并指定专人负责，厂房内布置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防火防爆等规范，并按要求设置消防通道。 (2) 厂区内严禁吸烟，提高安全意识，制定各项环保安全制度。 (3) 在原材料储放置点设置急救器材、防护面罩、护目镜、胶皮手套等防护用品，为职工安全生产提供可靠保证。 (4) 制定完善的安全、防火制度，严格落实各项防火和用电安全措施，防止物料泄漏，并加强职工的安全生产教育，定期向职工传授消防灭火知识。 (5) 制定应急预案。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1、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为做好环境管理工作，公司应建立环境管理体系，将环境管理工作自上而下贯穿到公司生产管理中。 2、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建立和完善环境管理制度，是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需建立的环境管理制度和环境污染防治责任制度。 3、设置环境保护标识 企业应制定环境管理文件及实施细则，按照《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DB37/T3535-2019）等文件中有关规定设置与管理废气排放口。同时在废气排放口、噪声排放源、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设置提示性或警告性图形标识，图形标识的设置按 GB15562.1-1995、GB15562.2-1995 修改单要求执行。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要求，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5、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排污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鲁环函〔2020〕14 号）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要求，企业应当在本项目投入生产或使用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完成排污许可办理。 本项目属于“C1524 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环保部令第 11 号），属于“十、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5”中的“22 饮料制造 152，有发酵工艺或者原汁生产的”。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后，排污前，应进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
--------------	--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中润大道 2888 号，其建设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要求，符合土地利用要求，其建设和选址是合理的；针对各种可能对环境产生影响的环节，均采取了相应的防治措施，最大限度地降低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对环境可能造成的污染，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后，所排放的各种污染物能够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度讲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05	/	0.005	+0.005
	SO ₂	/	/	/	/	/	/	/
	NOx	/	/	/	/	/	/	/
	NH ₃	/	/	/	0.0049	/	0.0049	+0.0049
	H ₂ S	/	/	/	0.000265	/	0.000265	+0.000265
	臭气浓度	/	/	/	/	/	/	/
	VOCs	/	/	/	0.009	/	0.009	+0.009
	废水量	150	/	/	5491	/	5641	+5491
废水	COD	0.0066	/	/	2.471	/	2.4776	+2.471
	氨氮	0.0003	/	/	0.988	/	0.9883	+0.988
	废包装	0.005	/	/	0.2	/	0.205	+0.2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滤膜	/	/	/	0.04	/	0.04	+0.04
	废 MBR 膜	/	/	/	0.2	/	0.2	+0.2
	污泥	/	/	/	9.5	/	9.5	+9.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单位：t/a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山东英威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需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现委托贵单位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要求，我公司将提供项目相关文件、技术资料，并协助现场踏勘、程序性工作。

有关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其他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委托单位：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24年11月10日



关于资料提供和环评内容确认的承诺函

山东英威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委托贵公司承担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含乳饮料技改项目环评报告编制工作，我公司确认环评报告
所需项目基础资料由我方提供，环评内容符合本项目合同规
定的要求，可以上报主管部门审查，由于我方提供资料真实
性引起的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特此承诺！

建设单位：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0日



附件3：企业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334673096P	名称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01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照香	住所 山东省淄博经济开发区创新产业园3号楼	登记机关 淄博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日用玻璃制品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经营；保健食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2年04月29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4：项目备案证明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丽香	法人证照号码	91370303334673096P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411-370306-89-02-171138		
	项目名称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	周村区		
	建设规模和内容	本项目占地4亩，共购置混料罐等国产设备24台(套)，生产工艺是配料→灭菌→发酵→调配→灌装→成品→包装，本项目建成后年产能5000吨/年该项目的主要能耗为电、水、天然气，电消耗为10000kWh/年，按照0.1229kgce/Kwh折算系数计算，折合标准煤1.229吨，天然气消耗130000Nm，水消耗为10000立方米/年，合计折合标准煤161.66吨/年(当量值)、163.48吨/年(等价值)，已做节能承诺		
	建设地点详细地址	中润大道2888号		
	总投资	1000万元	建设起止年限	2024年至2025年
项目负责人	王志勇	联系电话	15898771771	
承诺：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单位）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王志勇 备案时间：2024-11-6				

附件5土地证

鲁 (2022) 淄博周村区 不动产权第 0009947 号

权利人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周村区中润大道2888号	
不动产单元号	370306100210GB00010F9999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 4396平方米/建筑面积: 6488.71平方米	
使用期限	2067年10月29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专用土地面积: 9246平方米 房屋: 1(1#(车间)) 建筑结构: 钢筋混凝土结构 建筑年代: 2021 1总层数: 3, 面积: 6488.71平方米 不动产权证书号: 鲁(2022)淄博周村区不动产权第000898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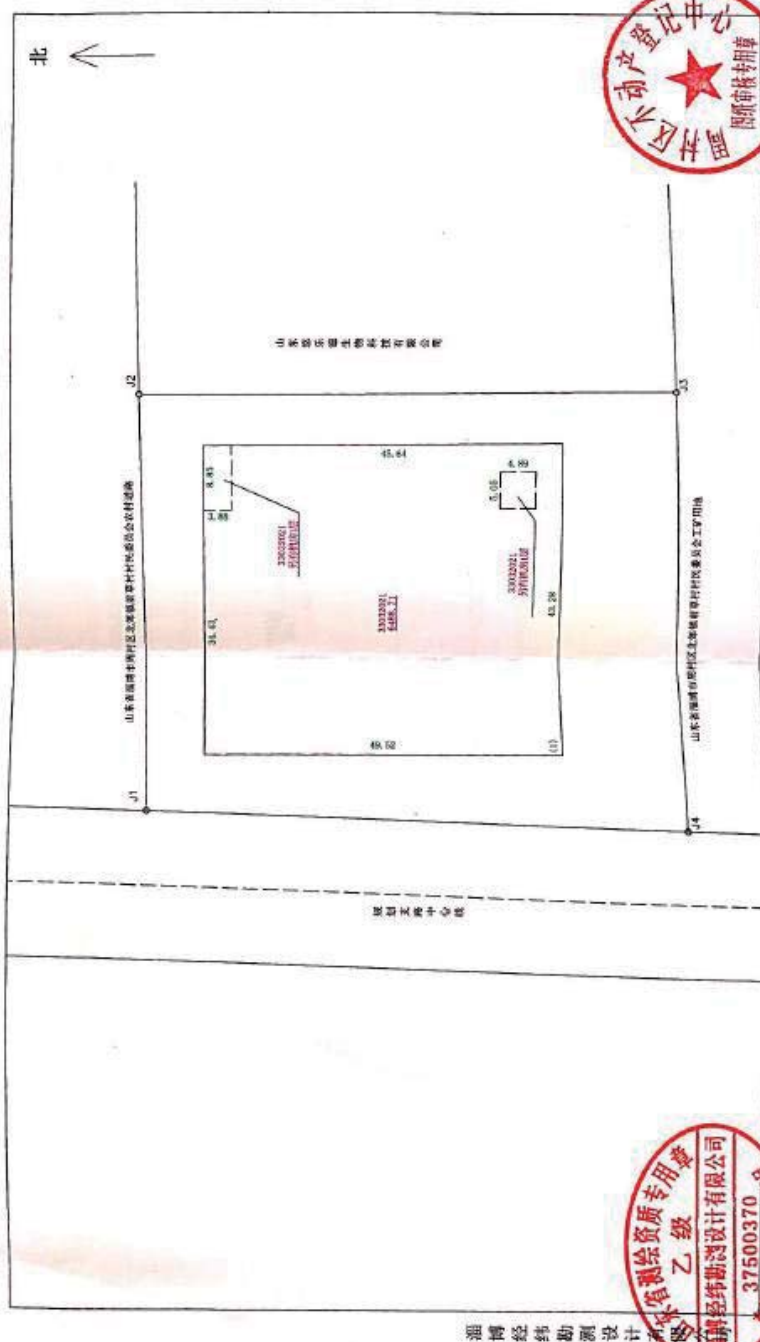
附 记



图幅号:

所有权人：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宗地代码: 370306100210GB00010W00000000



制表员：刘洪洋
2022年09月27日

绘图员：贾双喜
2022年09月27日

1:550

核准：吴学锋
2022年09月27日

出图人: 李稳
2022年09月27日

审查：刘清
杨德佳 2022年09月27日

宗地图

单位: m, m²

不动产单元代码: 370306100210GB000010W000000000

权利人:

地籍图号: 4078.80-489.50



宗地面积: 4396.00平方米
坐落: 周村区中润大道2588号

绘图员: 贾双喜
审核员: 吴学峰

1:1000



山东省测绘资质专用章
乙级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不动产登记中心
绘图员: 贾双喜
审核员: 吴学峰
日期: 2024年12月19日

附件6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0-07-22

项目名称	悠乐滋公司益生菌固体饮料项目		
建设地点	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北郊镇创新创业产业园3号楼	占地面积(m²)	982
建设单位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赵丽香
联系人	王志勇	联系电话	15898771771
项目投资(万元)	800	环保投资(万元)	1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0-10-01		
建设性质	新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6 营养食品、保健食品、冷冻饮品、食用冰制造及其他食品制造项中手工制作或单纯分装的。		
建设内容及规模	所需能源为电力，主营固体饮料和食品的混合、分装业务。设备：小型灌装机8台，中型灌装机2台，上料机3台，混料机6台，装盒机2台，烘干机1台，冰柜4个，气泵1台，小封口机3台。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水 生活污水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有环保措施：生活污水采取卫生间措施后通过地下管网排放至污水处理厂
承诺：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赵丽香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赵丽香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赵丽香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037030600000259。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70303334673096P001W

排污单位名称：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山东省淄博经济开发区创新产业园3号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3334673096P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11月14日

有效期：2024年11月14日至2029年11月13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7 检测报告

HBT 华博检测
HUABO TEST

MA
191512340114



检测报告

HBJC-HJ-B02-24120211

项目名称：废气、废水、噪声

受检单位：山东悠乐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4 年 12 月 10 日

山东华博检测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专用章)



山东华博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一、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	2024120211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受检单位名称	山东悠乐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山东省淄博经济开发区创新产业园 3 号楼
联系人	王志勇	联系电话	15898771771
采样日期	2024 年 12 月 03 日	分析日期	2024 年 12 月 03 日~08 日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现场检测		
样品类别	厂界无组织废气	废水	噪声
样品状态	气体样品标识清晰, 气体样品密封完好。	浅灰色透明液体, 废水样品标识清晰, 密封完好, 无污染。	/
检测项目	颗粒物	pH 值、COD _{Cr} 、BOD ₅ 、SS、氨氮	厂界环境噪声
质控措施	仪器检定在有效期内, 人员经培训上岗, 质控编码; 废水 COD _{Cr} 、BOD ₅ 、氨氮采集第四次平行样, BOD ₅ 、氨氮采集全程空白; 颗粒物恒重称量; 采样器在采样前进行校准; 声级计使用前使用标准声源校准。		
结论与评价	本次检测结果不做评价。		
备注	/		

编制人:

审核人: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山东华博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表 2.1 本项目检测内容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无组织 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位、下 风向 3 个点位	颗粒物	每天 4 次, 检测 1 天
废水	厂区污水排放口	pH 值、COD _{Cr} 、BOD ₅ 、SS、氨氮	每天 4 次, 检测 1 天
噪声	厂界四周各 1 个点位	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1 次, 检测 1 天
备注	/		

三、主要检测仪器设备信息

表 3.1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信息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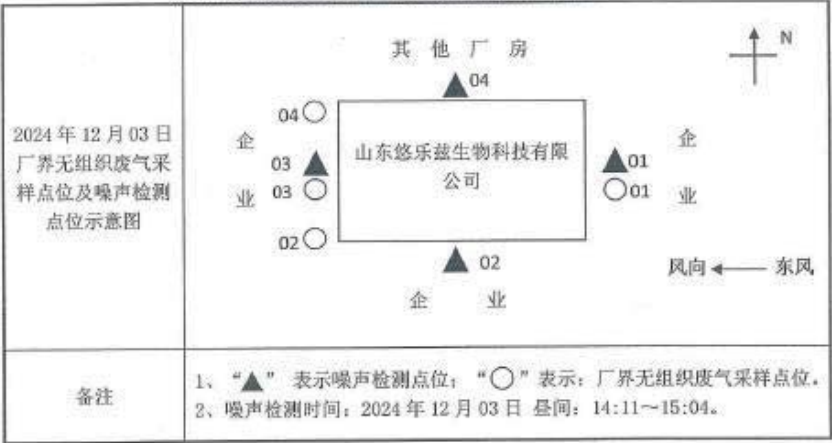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仪器编号
1	电子天平	PX85ZH	JC-018
2	恒温恒湿称量箱	RAIN-VI-400	FZ-001
3	电子天平	CP224C	JC-017
4	智能型电热恒温干燥箱	DHG-9070B	FZ-021
5	标准 COD 消解器	HH-8	JC-014
6	智能型生化培养箱	SPX-250B	FZ-006
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JC-020
8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JC-118
9	电子天平	CP224C	JC-017
1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2050	CY-003/004/005/006
11	声级计	AWA5688	JC-132
12	声校准器	AWA6022A	FZ-143
备注	/		

时间		气温 (℃)	气压 (hpa)	湿度 (%RH)	风向	风速 (m/s)	总云量	低云量	天气 状况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0:00	7.7	1027	50	东	1.0	1	0	晴
	11:10	7.9	1026	49	东	1.1	1	0	晴
	12:30	8.7	1026	50	东	1.0	1	1	晴
	13:30	8.6	1026	50	东	1.0	1	1	晴
	14:30	8.1	1026	51	东	1.1	1	0	晴
备注	/								

山东华博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2 检测点位示意图

表 6.2 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及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七、检测结果

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7.1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颗粒物 (µg/m³)			
采样点位		上风向 01	下风向 02	下风向 03	下风向 04
采样时间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0:03~11:03	313	393	340	378
	11:11~12:11	326	364	390	349
	12:25~13:25	308	388	322	359
	13:30~14:30	332	371	362	386
平均值		320	379	354	368
备注	样品编号: 2024120211AQ2-001~016。				

山东华博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2 废水检测结果

表 7.2 厂区污水排放口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厂区污水排放口				
	采样时间、频次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	2	3	4	平均值
pH 值(无量纲)		6.9	6.9	6.9	6.9	6.9
SS (mg/L)		147	154	161	143	151
CODcr (mg/L)		44	36	41	38	40
BOD ₅ (mg/L)		18.6	13.8	16.3	14.8	15.9
氨氮 (mg/L)		1.66	1.84	1.92	1.58	1.75
备注	样品编号: 2024120211AS4-002/003/004/005。					

3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表 7.3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2024 年 12 月 03 日	
		天气: 晴	风速 (m/s): 1.1
		昼间 dB(A)	
01	厂界外东 1m	51.8	
02	厂界外南 1m	52.1	
03	厂界外西 1m	53.7	
04	厂界外北 1m	53.2	
备注		/	

报告结束

声明

1. 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CMA 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2. 由委托方或受检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我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3. 本报告不得涂改、删除，否则无效；未经我公司同意不得部分复制、翻印检测报告。
4. 若委托方或受检方提供的企业信息对检测数据的有效性产生影响，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由委托方和受检方承担，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5. 本报告未经我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6. 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7. 本报告复印件需加盖我公司公章后方可有效。
8. 公司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地址：淄博市张店区昌国西路 58 号银子市金融中心 A 座三层

邮编：255000

电话：0533-2082777

电子邮箱：huabojiance@126.com



合同编码: YWR-□□□□-□□□□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书

(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

委托方(甲方):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

服务方(乙方): 山东英威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山东省淄博高新区柳泉路125号先进陶瓷产业创
新园A座1912室

签订地点: 山东 省 淄博 市

签订日期: 2024 年 11 月 10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合同双方就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技术服务合同。

一、服务的内容和要求

乙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有关的环境影响评价规范和技术导则，编制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含乳饮料技改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为甲方提供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4本。（每加装一本50元）

二、履行期限和方式

在甲方履行本合同第三条约定并有技术人员配合的情况下，乙方在接收项目全部技术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由甲方提交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

三、甲方的工作内容

在本合同生效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资料和工作条件：

按乙方要求提供有关的技术资料、文件和图件等，甲方对建设项目及技术资料、文件和图件的真实性负责，并安排有关人员协助乙方工作、察看现场等。

四、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 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号《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环评工作量等，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编制费为人民币：

2. 支付方式：

☒ 全款支付：报告编制完成之日起3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全款

☐ 分期支付：/

3. 其他约定：乙方工作已完成，因国家政策、方针变动或甲方自身原因导致项目终止，甲方需按约定支付费用。

五、违约责任

1. 甲方如不能按时提供资料而造成工作拖延，其履行合同的时间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甲方因自身原因中止本合同，应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额的30%作为违约金。

3. 乙方因自身原因中止本合同，应向甲方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额的30%作为违约金。



4. 乙方提交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因内容深度不够, 由乙方在 5 个工作日内补充完善, 并向甲方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额的 30% 作为违约金。。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 双方应当协商解决, 也可以请求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双方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 双方商定按司法程序解决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 通过 合同签订地高新区 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七、其它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最后签字日期为生效期。
2.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商定。
3.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双方各持 贰 份。

委 托 方: 山东悠尔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 (章)

法定代表人: (章)

委托代理人:

签 订 日 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通 讯 地 址: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电 子 邮 箱:

服 务 方: 山东英威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章)

法定代表人: (章)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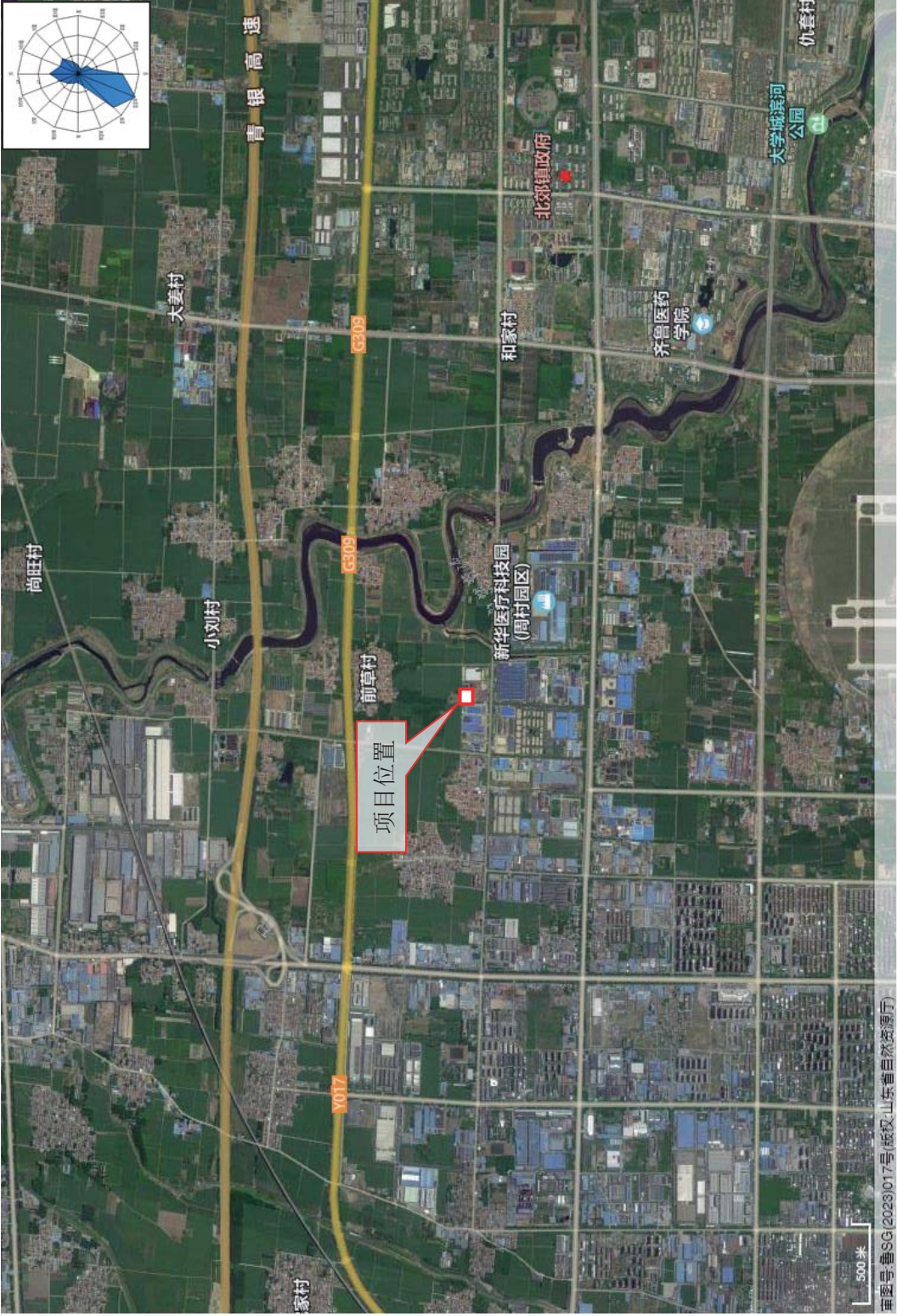
签 订 日 期:

通 讯 地 址: 山东省淄博高新区柳泉路 125 号先进陶瓷产业创新园 A 座 1912 室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电 子 邮 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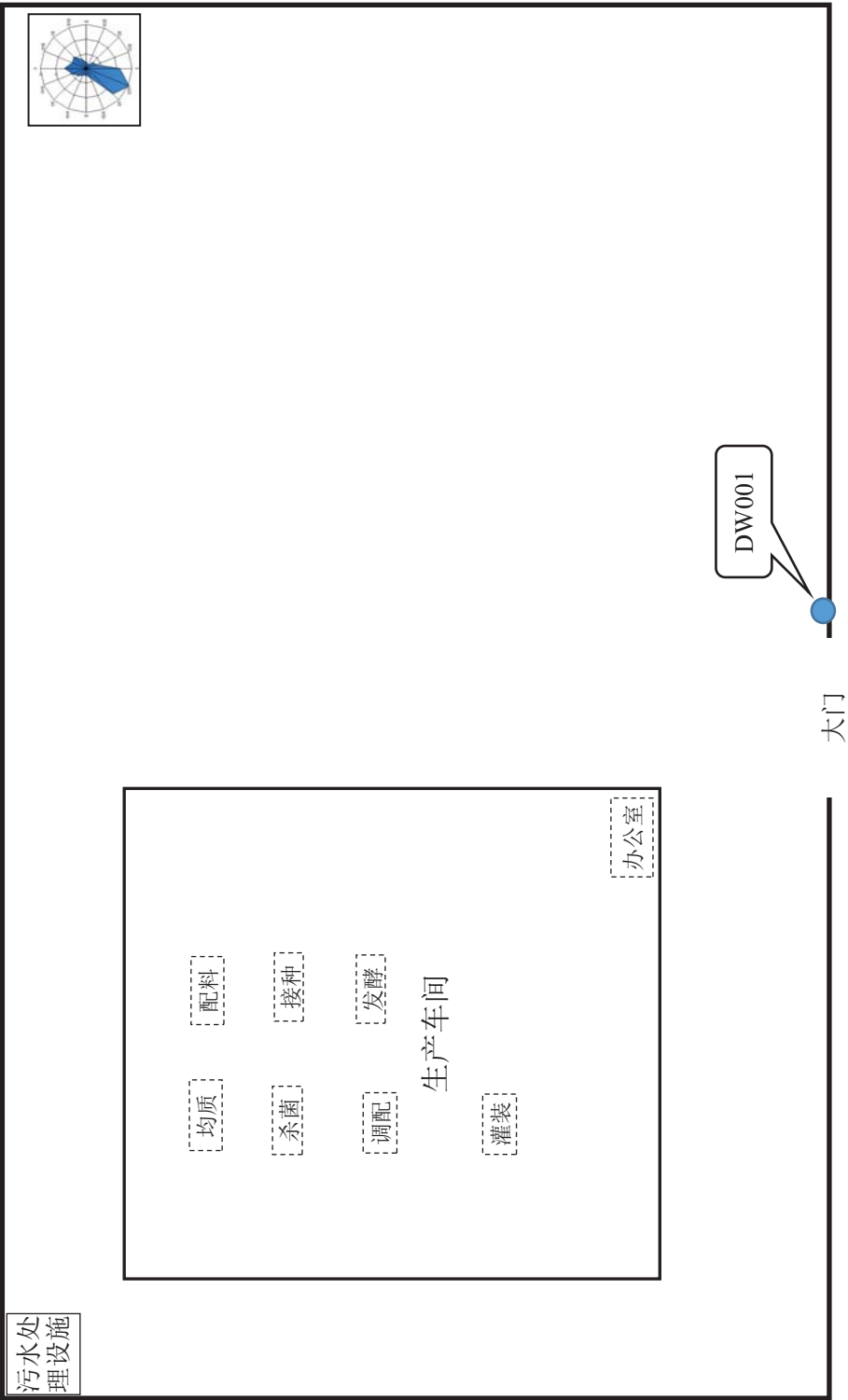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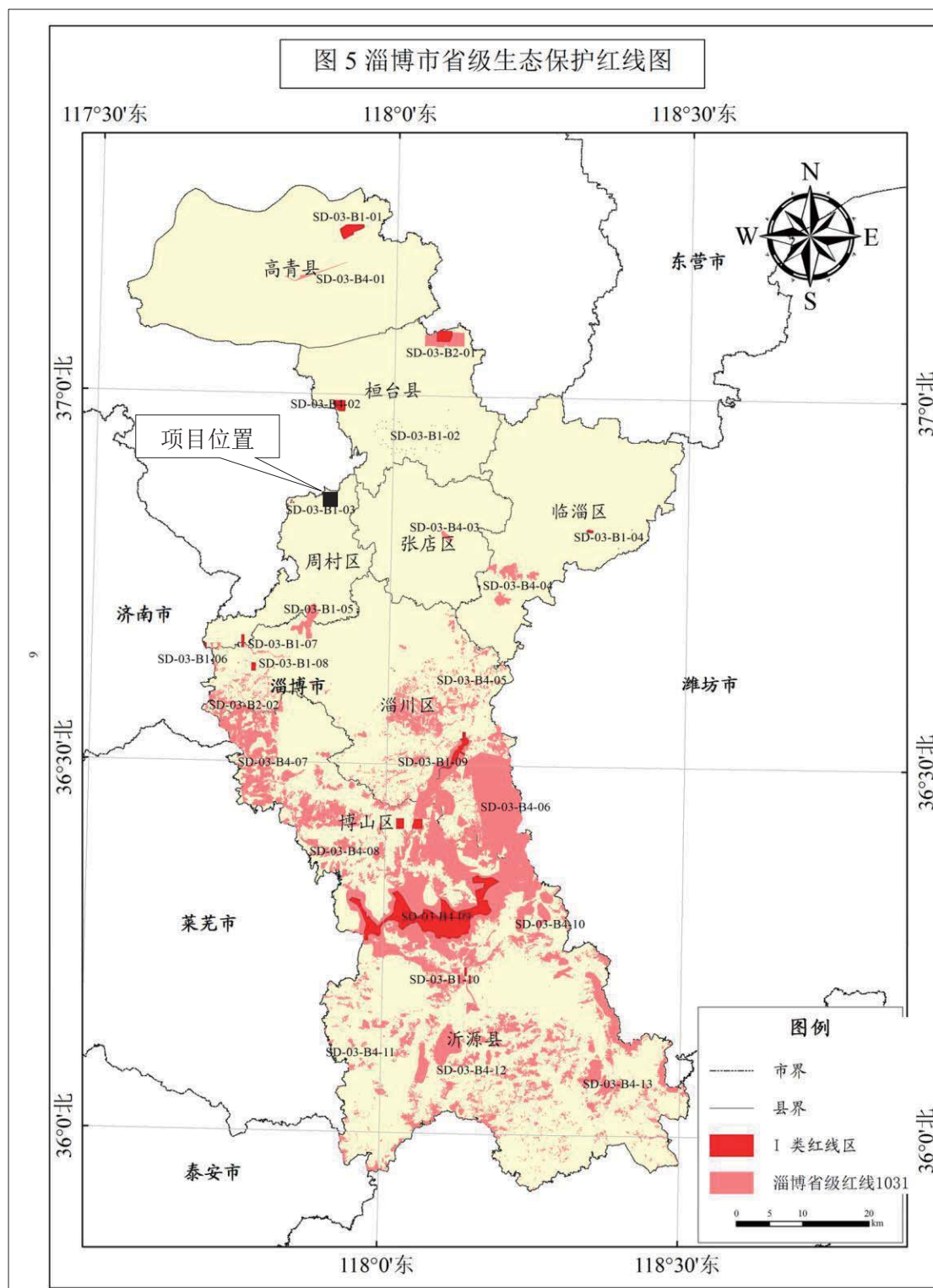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SG(2023)017号(版权:山东自然资源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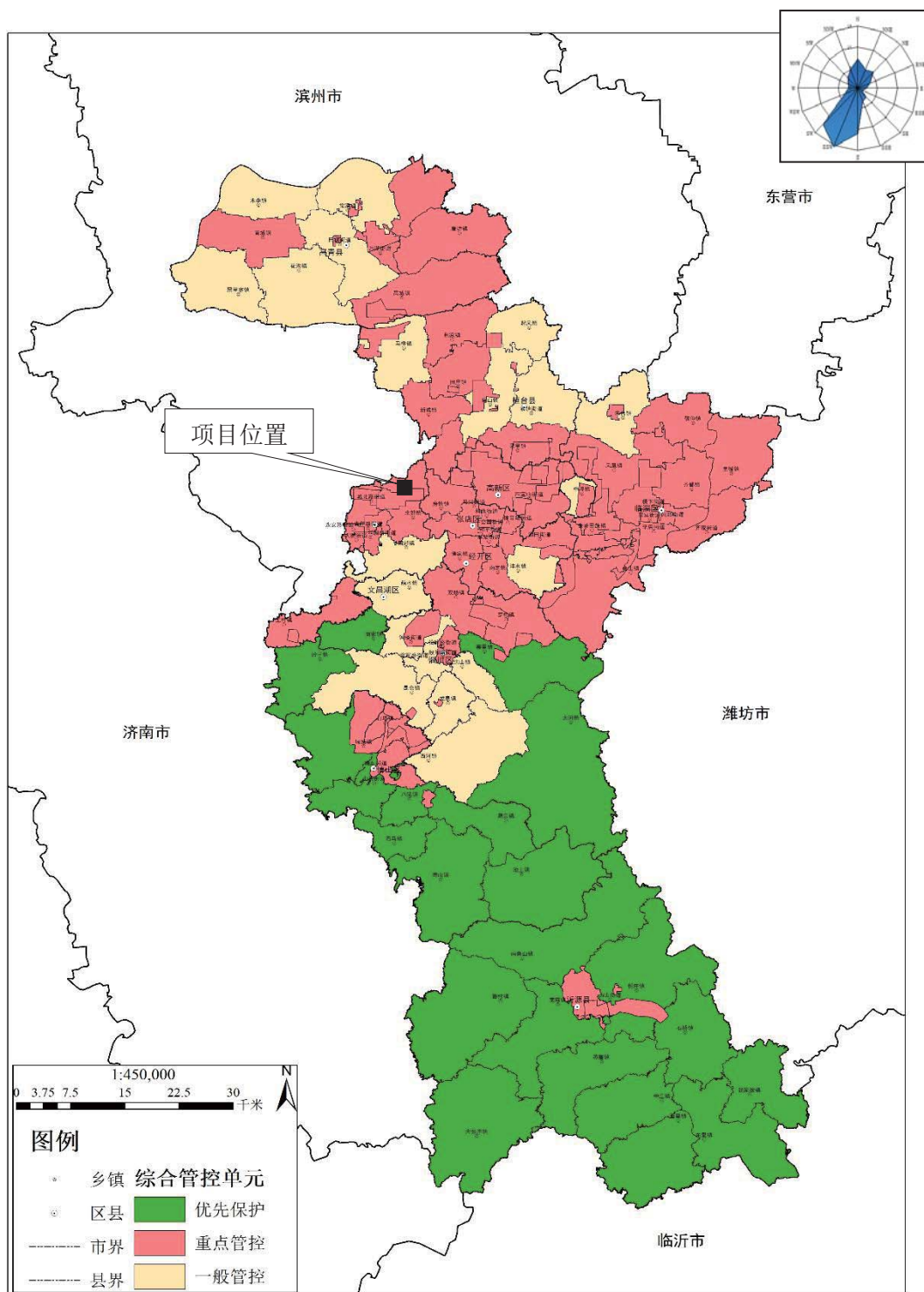
附图二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比例尺1:500）



附图四 淄博市生态保护红线图



附图五 淄博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七 工程师现场照片